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508

2011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3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公司治理结构.....	17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八、董事会报告.....	25
九、监事会报告.....	39
十、重要事项.....	42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45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1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董事宋密女士、杨世权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董事会会议，分别书面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宋密女士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贾成炳先生出席并表决，董事杨世权先生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董化礼先生出席并表决）。

(三)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任艳杰

公司负责人高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之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艳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上海能源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HANGHAI DATUN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高建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后勤	黄耀盟
联系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2 层）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2 层）
电话	021-68864621	021-68864621
传真	021-68865615	021-68865615
电子信箱	shdtny@sh163.net	shdtny@sh163.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1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dtny.com
电子信箱	shdtny@sh163.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能源	60050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9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桃林路 18 号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1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

最近一次工商注册变更情况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74107
	税务登记号码	310115631587477
	组织机构代码	63158747-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上市以来历次注册变更情况：

2001 年 9 月 18 日，公司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注册资本由 30151 万元变更为 40151 万元；

2002 年 8 月 12 日，公司经营范围在原“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项目）”的基础上增加“矿山采掘设备、洗选设备、交通运输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设备的制造、维修、销售，增设分支机构”；

2004 年 9 月 8 日，公司董事长曹祖民变更为刘雨忠，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建筑工程用机械修理，技术开发与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出租（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班车客运及汽车大修、维护、小修、总成修理（限汽车运输分公司经营）”；

2005 年 5 月 16 日，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火力发电（限分支机构经营）”；

2006 年 6 月 26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浦东新区桃林路 18 号”变更为“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注册资本由 40151 万元变更为 72271.8 万元；

2008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注册号由 3100001006294 变更为 310000000074107；

2009 年 8 月 25 日，公司董事长由刘雨忠变更为李馥友；

2010 年 5 月 24 日，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危险品 2 类 1 项，危险品 2 类 2 项，危险品 3 类、危险品 8 类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

2010 年 11 月 17 日，公司董事长由李馥友变更为高建军；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经营范围增加“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850,078,992.29
利润总额	1,886,893,52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845,55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8,166,23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300,376.5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072,406.81	10,953,899.18	2,853,43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241,250.00	17,362,000.00	796,4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6,825.00	5,542,225.00	-10,42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120.83	1,666,489.91	-6,681,53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08,637.96	-1,098,807.60	2,315,237.91
所得税影响额	-9,053,402.38	-6,845,885.09	391,779.13
合计	29,679,320.64	27,579,921.40	-10,751,179.89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10,080,627,752.05	8,858,747,363.99	13.79	7,330,302,932.24
营业利润	1,850,078,992.29	1,711,541,309.18	8.09	1,257,132,854.01
利润总额	1,886,893,528.27	1,741,523,698.27	8.35	1,264,591,83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845,555.06	1,332,484,529.57	6.41	949,777,39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8,166,234.42	1,304,904,608.17	6.38	960,528,57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300,376.58	1,146,288,829.49	28.18	1,851,866,803.7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10,451,118,256.39	8,987,360,423.61	16.29	8,338,570,727.72
负债总额	2,859,349,253.47	2,684,375,673.04	6.52	3,437,776,158.8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	7,263,409,315.88	6,004,136,322.93	20.97	4,748,197,874.86
总股本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0	722,718,000.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96	1.84	6.52	1.31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96	1.84	6.52	1.31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92	1.81	6.08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1.42	24.83	减少 3.41 个百分点	2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20.97	24.31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22.2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2.03	1.59	27.67	2.56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10.05	8.31	20.94	6.57
资产负债率 (%)	27.36	29.87	减少 2.51 个百分点	41.2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2,718,000.00	100						722,718,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722,718,000.00	100						722,718,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22,718,000.00	100						722,718,000.00	100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84,732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 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82,29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43	451,191,333			无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7	5,572,707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其他	0.73	5,257,592			未知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581,840			未知
杜清亮	其他	0.21	1,481,904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444,448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199,699			未知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国有法人	0.14	1,005,628			无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11	802,800			未知
华西证券—建行—华西证券融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11	800,00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91,33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572,7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 沪				5,257,59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81,840	人民币普通股	
杜清亮				1,481,9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44,44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699	人民币普通股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005,628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8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西证券—建行—华西证券融诚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 安
成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325,866.34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生产、销售和贸易煤炭、焦炭和煤化工产品，以及制造煤矿机械装备等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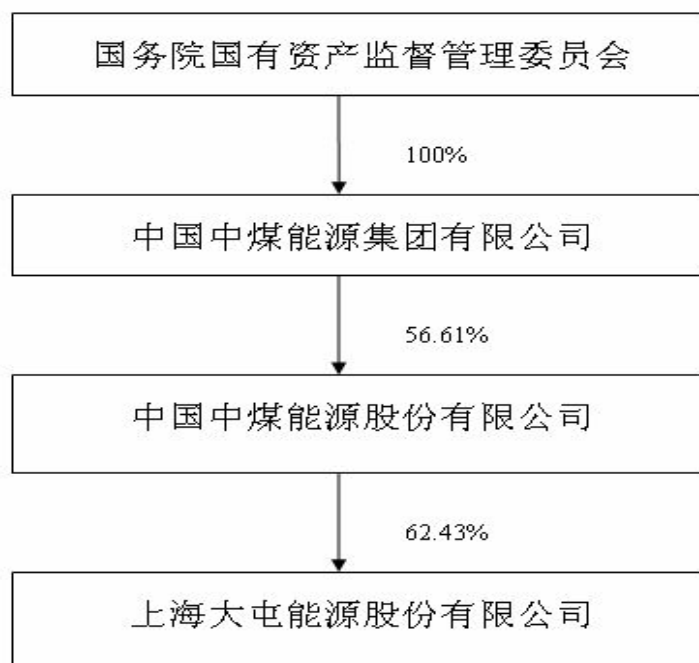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 安
成立日期	1981-12
注册资本	1,550,006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煤炭的批发经营及煤炭出口业务；煤炭的勘探、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加工、煤炭焦化和制气、煤层气开发、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和铝材加工，煤矿机械设备制造、科研、设计、工程和设备招标、工程勘察、工程建设施工和监理、咨询服务等项目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矿产品和机械设备的销售，焦炭制品的销售。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2、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高建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2010年11月12日	2012年4月27日				42.99	是
义宝厚	副董事长	男	49	2009年8月14日	2012年4月27日				86.43	否
许大雄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0年5月20日	2012年4月27日				71.47	否
姜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5月20日	2012年4月27日				72	否
许之前	董事、总会计师	男	50	2010年11月12日	2012年4月27日				70.2	否
姚惠兴	董事	男	51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68.44	否
杨世权	董事	男	47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0	是
贾成炳	独立董事	男	70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13.68	否
董化礼	独立董事	男	66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13.68	否
吴跃武	独立董事	男	52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13.68	否
宋密	独立董事	女	68	2011年11月18日	2012年4月27日				3.42	否
李占福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10年11月12日	2012年4月27日				41.76	否
高道云	监事	男	54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37.73	否
任艳杰	监事	女	47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41.4	否
胡敬东	监事	男	46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0	是
王夺穆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38.85	否
刘冬冬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40.45	否
宣卫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41.14	否
李崇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47.59	否
梁云	副总经理	男	50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4月27日				62.89	否
张毅勤	副总经理	男	54	2010年4月22日	2012年4月27日				52.83	否
吴继忠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0	2010年4月22日	2012年4月27日				56.01	否
丁仁刚	安监局长	男	57	2011年3月29日	2012年4月27日				65.18	否
戚后勤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09年4月27日	2012年4月27日				42.22	否

1、高建军先生，汉族，山东临沂人，195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中共党员。1978.09-1982.07，山东矿业学院采矿工程专业学习；1982.07-1986.11，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人事处、新技术推广处干部；1986.11-1993.12，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办公厅、煤炭部办公厅副处级秘书；1993.12-1999.01，中煤进出口总公司人事处处长；1999.1-2000.3，中煤进出口集团公司生产本部本部长；2000.03-2003.07，中煤进出口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2003.07-2004.07，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2004.07-2006.09，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企业发展总部总经理；2005.03-2006.09，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08至今，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09至今，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0.10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10.10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义宝厚先生，1963年9月出生，汉族，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

级工程师。1982.08-1984.12，西安设计研究院技术员；1984.12-1994.06，西安设计研究院团委书记；1994.06-1995.02，西安设计研究院办公室副主任；1995.02-1997.09，西安设计研究院人事处副处长、处长；1997.09-2001.04，西安设计研究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1.04-2004.03，邯郸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2004.03-2004.10；邯郸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2004.10-2005.11 中煤装备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5.11-2006.04，北京煤矿机械厂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6.04-2007.07，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7.07-2009.05，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2008.06-2009.05，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纪委副书记；2009.05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8-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许大雄**先生，1955 年 4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1.10-1992.05，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矿副矿长；1992.05-1999.12，中煤大屯矿建工程公司经理；1999.12-2001.12，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劳资处处长；2001.12-2003.09，中煤大屯建安公司经理；2003.09-2004.03，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基建处长；2004.03-2009.07，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09.07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2004.08-2007.05，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届监事；2007.04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04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姜华**先生，1960 年 9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10-1992.02，大屯煤电公司机电处电气组副组长；1992.02-1994.09，大屯煤电公司机电处井下机电科副科长；1994.09-1999.03，大屯煤电公司机电处副处长、处长；1999.03-2004.02；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机电处处长；2004.02-2006.12，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发电厂厂长；2006.12-2009.07，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安监局局长；2009.07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2007.04-2011.03，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监局局长；2010.04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03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副总经理；2002 年度获得国务院政府专家津贴。

5、**许之前**先生，1962 年 1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3.08-1993.12 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副科长；1993.12-1995.02 大屯煤电公司青岛办事处副科长；1995.03-2000.01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管理处总会计师、副处长；2000.02-2006.05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0.02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7.06-2009.07，大屯煤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2009.07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2010.11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姚惠兴**先生，1961 年 11 月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82.07—1996.03，大屯煤电公司生产技术处科员、掘进科科长；1996.03-1998.05，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矿副矿长；1998.05--2004.06，大屯煤电集团公司教育处副处长、处长、教育卫生处处长；2004.06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会董事、工会主席；上海能源第二、三、四届董事会董事、工会主席。

7、**杨世权**先生，1965 年 2 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1987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7.07-1996.05，宝钢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生产部生产科副科长；1996.05-1996.09，宝钢生产部条钢室副主任；1996.09-1997.12，宝钢生产管制中心值班副主任；1997.12-2000.02，宝钢合同室副主任；2000.02-2001.11，宝钢原料管理中

心业务主管；2001.01-2004.04，宝钢制造管理部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2004.04-2007.07 宝钢制造管理部原料管理中心主任；2007.07-2008.04，宝钢资源有限公司煤炭开发贸易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8.04 至今，宝钢资源有限公司煤炭开发贸易部总经理，兼任上海宝晟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能源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8、**贾成炳**先生，1942 年 8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65-1982，在第一机械工业部工作；1982-1988，机械工业部副处长、处长；1988-1991，中国机床总公司副总经理；1991-1993，机械工业部人事劳动司司长；1993-2000，机械工业部办公厅主任、党组成员；2000-2006，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事会主席；2006 年至今，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副会长；2006.9 至今，哈尔滨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H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1133）独立董事。上海能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董化礼**先生，1946 年 3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1967.06，南京空军通讯团 1 营 2 连无线报话员；1967.06-1971.11，空军雷达 12 团班长、排长、政治处干事；1971.11-1976.03，南京军区空军司令部政治部干事；1976.3-1980.10，安徽省蚌埠市委办公室秘书；1980-1983.10，安徽省政府办公厅秘书；1983.10-1987.02，安徽省经济委员会干部处副处长；1987.2-1992.5；安徽省经济委员会调研室主任；1992.05-1994.09，安徽省直工委工商分委会书记；1994.09-2000.03，安徽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2000.03-2000.04，安徽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2000.04-2000.08，安徽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党组成员；2000.08-2000.11，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2000.11-2005.05，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办党组书记、特派员，2003.02，兼任江苏省政协委员；2005.05-2006.05，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办正司级审计员（兼任江苏省政协委员）；2006.05-2008.04，江苏省政协委员；2008.04，退休。上海能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吴跃武**先生，1960 年 1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2.02-1992.11，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2.12—1995.11，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所长；1995.12—2005.11，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教授级高工、副院长；2002.01-2010.09，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12-2010.09，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院长；2010.05，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上海能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宋密**女士，1944 年 11 月生，河北丰润人。1966 年 6 月入党，1967 年 9 月参加工作，北京水电学院水电工程专业毕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67-1979，水电部第六工程局技术员；1979-1985，水电总局技术员、工程师；1985-2000，国家计委燃动局处长、投资局（司）副司长、司长、基础产业司司长；2000-2002，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2002.10 -2005.06，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席；2003 年至今，中国投资协会，副会长；2005.06 月退休。上海能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李占福**先生，汉族，河北邯郸人，1956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1975.12 -1979.06，中煤特凿处大钻队队长、工区团支部书记；1979.06 -1984.02，中煤特凿处地质工区党支部副书记；1984.02 -1985.03，中煤特凿处纪委监察员；1985.03 -1986.08，中煤特凿处机修厂党支部书记；1986.08 -1995.05，

中煤特凿处党委组织部干事、部长；1995.05 -1998.03，中煤特凿处政工部部长、党委委员、纪委委员；1998.03 -2002.09，中煤第一建设公司第十工程处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02.09-2005.02，中煤第一建设公司第十工程处党委书记、副处长；2005.02 -2007.01，中煤第一建设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2007.01-2010.08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0.8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0.11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13、**高道云**先生，汉族，江苏丰县人，1958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2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6.02-1996.08，大屯煤电公司生产技术处科员、副科长、科长；1996.08-1999.12，大屯煤电公司计划处主任工程师；1999.12-2006.0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副部长、部长；2006.06-2012.02，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2012.02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徐沛铁路管理处处长。上海能源第二、三、四届监事会监事。

14、**任艳杰**女士，汉族，黑龙江齐齐哈尔人，1965 年 11 月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4.10-2003.04，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科长、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副处长；2003.05-2006.6，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处长；2006.06-2010.07，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0.07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长。上海能源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

15、**胡敬东**先生，汉族，河北容城人，1966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中共党员。1990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8.09-2000.04，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建井研究所副主任；2000.05-2006.11，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科技发展部工作；2006.12-2008.07，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生产管理部副主任；2008.08 至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企业发展部副部长。上海能源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16、**王夺穆**先生，汉族，江苏赣榆人，1957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5 年 9 月参加工作。1986.08 -1998.07，大屯煤电公司多种经营总公司劳人科副科长、科长、多种经营总公司副总经理；1998.08 -2003.01，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办事处副主任，主持工作；2003.02 -2006.05，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劳资处处长；2006.06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1.05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能源第三、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7、**刘冬冬**先生，汉族，安徽淮北人，1963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企业法律顾问，中共党员，1983 年 3 月参加工作。1995.05 -2003.06，金陵审计事务所敬业分所所长、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部长；2003.06- 2006.06，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资产经营部部长；2006.06 -2010.08，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2010.08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拓特机械制造厂党委书记、副厂长。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二、三、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8、**宣卫东**先生，汉族，江苏苏州人，1963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1 年 4 月参加工作。1990.04 -1994.10，大屯煤电公司选煤厂组织科副科长；1994.10 -2001.06，大屯煤电公司办公室秘书科副科长、科长；2001.06

-2007.0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 2007.01-2007.0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2007.08-2010.0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处处长; 2010.08-2011.0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1.01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法律事务部部长。上海能源第三、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9、**李崇光**先生, 汉族, 江苏沛县人, 1963年7月出生, 大学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 中共党员, 1984年7月参加工作。1990.10-1996.12, 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财务科副科长、孔庄煤矿副总经济师; 1996.12-1998.08, 大屯煤电公司青岛办事处主任会计师、副主任; 1998.8-2000.12,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销处副处长; 2000.12-2005.06,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 2005.06-2008.0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2008.01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 2011.04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上海能源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梁云**先生, 汉族, 江苏扬州人, 1962年5月出生, 硕士学位, 高级政工师, 中共党员。1983.07, 参加工作; 1998.09-2002.06, 大屯煤电公司选煤厂运销科副科长; 2002.07-2006.05,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正科级纪检员、纪检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 2006.06-2009.0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 2009.07-2010.10, 任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上海能源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 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2010.11至今,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能源副总经理。

21、**张毅勤**先生, 1958年2月出生, 汉族, 硕士研究生学历, 中共党员, 高级工程师。1976.03-1978.02, 为安徽省淮北市任圩公社李桥大队下放知青; 1978.03-1979.02, 中国人民解放军基建工程兵 00434 部队机修连战士、文书; 1979.03-1982.06, 山东广播电视大学 00439 部队班机械制造专业脱产学习; 1982.07-1983.08, 中国人民解放军基建工程兵 00434 部队安装营技术员; 1983.09-1985.09, 原煤炭部三建一处安装工区二队, 副队长; 1985.10-1988.10,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机电科副科长; 1988.11-1991.10, 大屯煤电公司龙东煤矿机电副总工程师; 1991.11-1996.08, 大屯煤电公司徐庄煤矿机电矿长; 1996.09-2005.11, 大屯煤电集团公司通信计算机处(科瑞分公司)处长(经理); 2005.12-2009.07;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09.08-2011.04, 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0.03至今,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2010.4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2、**吴继忠**先生, 1962年5月出生, 汉族, 硕士研究生学历, 中共党员,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08-1990.09, 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采煤三队技术员; 1990.09-1993.04, 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水采队技术员; 1993.04-1996.10, 大屯煤电公司孔庄煤矿水采工区副区长; 1996.10-1997.07, 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孔庄煤矿水采工区区长; 1997.07-1998.01, 大屯煤电集团公司孔庄煤矿副总工程师; 1998.01-2007.09, 上海能源孔庄煤矿总工程师; 2007.9-2010.3, 上海能源姚桥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 2010.03至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大屯煤电集团公司董事。

23、**丁仁刚**先生, 1955年8月出生, 汉族, 硕士研究生学历, 中共党员, 高级工

程师。1971.06-1987.05，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煤矿职工；1987.06-1989.02，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煤矿生产技术科副科长；1989.03-1993.02，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煤矿开拓掘进科科长；1993.02-1994.05，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煤矿生产技术科科长；1994.06-1996.03，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煤矿副矿长；1996.04-1998.04，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调度室副主任；1998.5-2004.11，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孔庄煤矿副矿长；2004.12-2011.03，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孔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11.03 至今，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1.03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监局局长。

24、**戚后勤**先生，1963 年 4 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1990 年-1992 年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财务科副科长，1993 -1996.07，大屯煤电公司姚桥煤矿财务科科长；1996.08-1999.12，大屯煤电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股改办副主任；1999.12.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2002.12-2007.04，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届监事会监事；2007.04 至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注：上表中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中含公司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金；独立董事宋密在公司领取了三个月的津贴。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建军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6 年 8 月		是
胡敬东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企业发展部副部长	2008 年 8 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建军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10 月		否
义宝厚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9 年 7 月		否
许大雄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		否
姜 华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		否
许之前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		否
姚惠兴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2004 年 6 月		否
梁 云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 年 10 月		否
李占福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2010 年 10 月		否
丁仁刚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 年 3 月		否
杨世权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煤炭开发贸易部总经理	2008 年 4 月		是
	上海宝晟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 年 4 月		是
贾成炳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副会长	2006 年		是
	哈尔滨动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6 年 9 月		是

吴跃武	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0 年 5 月		是
-----	--------------	------	------------	--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姜华先生辞去公司安监局长职务，同意聘任姜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安监局长的议案》，同意聘任丁仁刚先生为公司安监局长。

2、201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刘炯天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同意刘炯天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2011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1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四）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2,0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004
销售人员		89
技术人员		1,807
财务人员		221
行政人员		1,9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9
大学		1,921
大专		2,663
中专		1,289
技校		4,582
高中		3,121
初中及以下		8,388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1.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已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并由律师出席见证，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保障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信息及时、充分披露，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无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风险和责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选聘及变更董事，董事选举中实行累积投票制度。目前公司董事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4 名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召开会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权利、义务和责任。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选聘及变更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现由 8 名监事组成（其中：4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工作（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会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逐步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项、接待股东来访与咨询以及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等工作；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能够对公司治理、关联交易、

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2、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9号）、上海市证监局2007年10月10日《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状况整改通知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告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27号）、上海市证监局《关于印发上海辖区上市公司监管专题工作会议讲话材料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08〕141号）文件精神以及上海证交所有关要求，认真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制订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和计划。公司于2007、2008年度先后召开了三届十一次董事会、三届十三次董事会、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对自查、整改等情况进行了审议并公告。

2009年、2010年、2011年，公司进一步巩固、深化公司治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制，确保公司治理结构高效、规范运作。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高建军	否	6	4	2	0	0	否
义宝厚	否	6	3	2	1	0	否
许大雄	否	6	2	2	2	0	否
姜华	否	6	4	2	0	0	是
许之前	否	6	4	2	0	0	否
姚惠兴	否	6	4	2	1	0	否
杨世权	否	6	3	2	1	0	否
贾成炳	是	6	3	2	1	0	否
董化礼	是	6	4	2	0	0	否
吴跃武	是	6	3	2	1	0	否
宋密	是	1	0	1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规则》和董事会战略、薪酬与

考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对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权力和职责等作了详细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有相关制度的充分保障。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4 名，占董事会全体董事 1/3 以上，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对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关联交易、公司调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维护了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了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还对公司 2011 年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往来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关注，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情况，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献计献策，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独立开展煤炭开采、加工、销售，自营铁路运输，电力生产，铝锭生产，铝加工以及机械制修等业务，具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完整业务。公司对现有的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与关联方签署了公平合理的关联交易协议。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并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职能部门，制定一系列相应的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以及必要的辅助配套设施，具备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特许经营权和相关无形资产。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组织机构健全且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及二级单位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从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在银行开户，单独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配备有足够数量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进行公司的财务核算工作。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p>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p>	<p>坚持“合规有效、完善体系、加强评价、持续改进”的原则，2011 年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为保证内控体系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并明确其职责。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分为完善体系建设、实施内控评价、内控审计和整改落实提高四个阶段进行开展。</p>
<p>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实施情况</p>	<p>公司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国资委《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有关规定，印发、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全面风险管理手册》、《内控管理手册》、《内控更新工作机制》，建立了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方案和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实施方案，2011 年开展了内部控制自查、内控缺陷整改、内部控制更新、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责任明晰、制度完备、合理分权、流程规范、约束有力、监督到位的内控机制，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和内部控制管理水平。</p>
<p>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p>	<p>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并制定了各层级之间的控制程序。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公司建立了完备的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制定并不断健全《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p>
<p>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p>	<p>公司监察审计部通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工程项目审计、内控审计、风险管理、项目后评价等工作，并跟踪考核审计意见和内控缺陷整改落实情况，防范风险，强化内部控制。每年定期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根据制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发现的内控缺陷进行认定，并制定整改方案和措施，对内部控制进行优化和更新，促进内控管理水平的提高。</p> <p>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分为准备阶段、现场测试阶段、认定控制缺陷阶段、汇总阶段、编写评价报告阶段和评价报告审批上报阶段。为保证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成立了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认真组织实施。结合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评和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实施细则和评价表填写说明，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进行了精心的准备；在此基础上，组织工作组进行现场测试和穿行测试，对存在的设计和 execution 缺陷进行认定、汇总，报领导小组审议。</p> <p>为保证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监察审计部对工作组成员进行了业务培训，为保证评价工作质量，工作组分为实施组和评价组，由实施组对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评价点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现场测试，由评价组对实施组的内部控制测试工作进行复核并出具评价意见。</p> <p>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p>

	<p>部控制配套指引》，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此次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涵盖了公司所有职能管理部室及其主要业务流程，包括股份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包括公司 29 个部室和多部门评价表，其中内部控制设计有效性评价 414 条，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共 649 个关键控制点、1287 条主要评价点。从内部控制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对公司所属单位、部门通过抽查样本的方式进行测试，并对采购、销售、工程管理等主要业务进行了穿行测试。在此基础上编制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表、缺陷汇总及认定表，撰写评价报告。</p> <p>根据公司 2011 年度风险评估、内控自查以及上年度内控自评价等工作发现的内控缺陷以及制定的内控措施，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进行了优化更新，包括对公司 12 个相关部室的新增、更改风险事件内控措施与业务流程对接、风险流程映射、关键控制点、评价点进行全面更新，形成工作底稿 36 份。对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风险控制矩阵、流程图修改完善，对内部控制评价手册中内控评价点补充、修订，形成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管理和更新工作机制。</p>
<p>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p>	<p>制定内部控制年度工作实施方案，公司成立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董事长、总经理和党委书记任组长，纪委书记和总会计师任副组长，公司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明确了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成立内部控制工作小组，工作小组分为评价组和实施组，评价组由监察审计部工作人员和有关职能部门骨干人员组成，实施组抽调公司部分直属单位、部室中心业务骨干人员组成，明确了工作小组的主要职责。印发公司《关于开展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对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及重点内容做出具体规定，对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p>
<p>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p>	<p>1.资金管理控制</p> <p>公司实行资金集中管理，对资金收支严格执行授权审批制度。财务部建立了内部资金管理岗位责任制，规范资金流程、完善资金支出的监管、联签制度，资金对外支出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权限实行联签制，并通过对各关键控制点进行管控预防风险。在资金使用方面，通过资金预算管理，合理安排资金的收支，建立控制体系，严格规范资金预算及资金用途审核，保证对外支付中审核的有效性，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支付、结算过程中的风险。</p> <p>2.预算管理控制</p> <p>公司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煤矿材料成本专项预算管理工作实施细则》，逐步推行全面预算管理，规范预算的编制和执行。公司财务部成立预算管理科，配备了专业的会计人员负责公司预算管理工作的协调与管控。财务部通过每月财务报告及非现场考核，对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各直属单位由预算管理科专门负责预算管理工作，公司将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作为预算管理负责人的考核依据。按照“统一管理，分级实施，统一考核，分级控制”的原则，实现公司预算管理工作在政策上、组织上、制度上、管理上的高度统一，建立公司统一的考核</p>

	<p>制度。</p> <p>3.财务管理控制</p> <p>会计系统。 公司实行财务集中管理，设置了独立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系统的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规定设置了总会计师，无与其职权重叠的副职。财务部按照规范管理和有效内控原则，合理设置职能岗位，实行岗位责任制，做到分工明确、责权清晰、互相牵制。财务部设立会计核算中心，各分、子公司会计核算统一由会计核算中心核算。公司制定了《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现金管理办法》、《年度会计决算办法》等一系列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制度，形成财务制度体系，在保证财务工作合法合规、防范风险等方面发挥了有效作用。</p> <p>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对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环节进行控制和规范。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对外发布财务信息及上报财务报告，确保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p> <p>财务信息系统。公司在做好日常运维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建议，对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并对系统中业务解决方案进行优化，进一步规范了会计核算，提高了工作效率。2011年，根据中煤 ERP 系统上海能源二期工程项目总体方案、公司业务财务一体化和财务核算要求，公司新增上线了项目会计平台财务模块，确定了公司煤炭贸易平台、物资采购管理平台与财务平台集成方案和大屯铝业公司、四方铝业公司生产、采购、库存、销售平台与财务平台集成方案。通过 ERP 系统业务财务集成和项目会计上线，促进了公司业务财务一体化、资源利用一体化、数据管控一体化、系统架构一体化的实现，推进了公司管理信息化进程。</p> <p>成本费用。公司制订了《成本费用管理制度》、《财务联签暂行办法》、《公司预算开支申请、借款及费用报销管理规定》、《公司费用报销补充规定》等管理办法，对审批权限及费用预算的申请流程做出明确规定。对成本费用实行预算管理分级责任制，实行“上级下达指标与考核，本单位内部归口管理与控制”。财务部会计科具体负责成本费用的管控、分析工作。</p> <p>关联交易控制。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价格管理、日常管理、审议程序、信息披露等各个环节做出了明确规定，覆盖了关联交易管理的各个阶段。公司成立关联交易监督管理领导小组，管理关联交易事务，负责关联交易的组织与协调，完善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关联交易的监督检查，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联系协调，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咨询及信息披露等。财务部为公司关联交易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日常管理工作，及时提出对关联交易的处理方案。公司严格依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发布关联交易公告，更新关联方名单，保证关联方信息的真实、完整。</p> <p>4.财产保护控制</p> <p>存货控制。公司实行物资集中采购，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财务部门根据合规有效的发票、验收单进行账务处理，每月参与存货的盘点稽核，合理判断是否存在减值现象，及</p>
--	---

	<p>时足额计提减值准备，避免因存货价值不实形成潜亏。针对存货清查中发现的问题，落实责任部门，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堵塞存货管理工作中的漏洞。重视存货构成分析工作，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存货规模，压缩不合理资金占用，进一步提高产销衔接水平。</p> <p>固定资产控制。建立了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通过《关于印发公司资产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关于印发公司闲置报废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公司废旧物资处置管理补充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公司报废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切实加强资产日常管理。资产调拨、资产处置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规定程序办理，房产、地面建筑物未按规定办理报废手续的严禁擅自拆除。年终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清查盘点，做到账、卡、物相符，并根据清查盘点结果编制固定资产盘点表，实物管理部门对盘点结果必须进行书面确认，固定资产盘点表原件留存财务部门备查。各单位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进行详细调查并填报有关报表，对盘盈、盘亏、报废资产按规定进行处理。对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认定和处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测试、核实、申报。</p>
<p>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p>	<p>根据内部控制测试结果，编制了《内部控制缺陷汇总表》，根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对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认定公司 2011 年度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均属于一般缺陷。针对发现的缺陷，下发内控缺陷整改通知书，明确责任部门，限期进行了整改。</p>

(五)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是

上述报告的披露网址：www.sse.com.cn

(六)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本制度规定，致使公司年报信息披露工作出现重大差错的，依照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信息披露没有出现重大差错。

- 1、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2、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 3、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 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 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度 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27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4 月 28 日

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市仁德路 79 号虹杨宾馆 2 楼会议厅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2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58,321,87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4164 %。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 10 项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 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 信息披露日期
2011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11 月 18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11 月 19 日

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市仁德路 79 号虹杨宾馆 2 楼会议厅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58,000,51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3720%。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八、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1 年，公司按照“稳中求进、实中求效、创新发展、做精做强”的工作方针，实施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发展战略，推进公司安全发展、转型发展、和谐发展，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了“十二五”的良好开局。

（1）主要产品产量超额完成计划

原煤产量完成 905.59 万吨，洗精煤产量完成 390.67 万吨，发电量完成 26.33 亿度，铁路货运量完成 1407.59 万吨，原铝产量完成 11 万吨，铝加工产量完成 4.88 万吨，设备制修量完成 1.85 万吨。以上指标均超额完成了年度计划。

（2）企业规模和效益大幅提升。2011 年，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整体经济效益为目标，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确保了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81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22 亿元，增幅 13.79%；实现利润总额 18.87 亿元，比上年增加 1.45 亿元，增幅 8.35%。

（3）安全生产保持平稳态势，安全发展呈现新亮点。

一是年初召开了安全工作会议，下发安全一号文，对全年安全工作进行部署，组织开展安全宣誓活动；各二级单位迅速传达学习，层层布置落实，全员参与安全宣誓，形成了人人讲安全、人人保安全的良好局面。二是开展了“警示三月行”、“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等 8 个主题活动，深刻吸取事故教训，筹办了江苏省煤矿安全生产“六个十佳”表彰会，保持了强烈的安全生产氛围。三是加大安全费用投入，重点实施井下系统优化和工程改造，建成了集团公司首个井下永久避难硐室，筹办了集团公司、江苏省煤矿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推进会、江苏省煤矿突发重大水害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坚持每季开展顶板管理、“一通三防”等专项治理活动，矿井系统安全保障水平得到了提升。四是设立了调度室、地质测量部，坚持周、月安全生产调度例会制度，统一指挥协调安全生产；配齐了四矿各专业副总，地面大部分生产单位配备了安监站长，安全技术支撑体系进一步完善，业务保安能力不断提高。五是强化了煤矿领导下井带班、跟班制度和现场安全管理，把安全生产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六是举办了各类安全培训班，对补考不及格职工进行了淘汰换岗。七是坚持安全重奖重罚和全员安全风险账户连带考核机制，职工收入与安全挂钩。八是召开了安全文化建设暨精细化管理和无尘化矿、厂建设推进会，安全质量标准化不断向更高层次迈进。

（4）外延扩张取得突破，跨越发展呈现新亮点。

一是编制修订了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了“12531”发展战略，通过了上海能源董事会审批，为公司今后五年的发展指明了方向。二是按照“近、中、远”同步推进和“投资少、见效快”的原则，积极与山西等富煤省份寻求合作项目。三是加快推进新疆 106 煤矿改扩建和苇子沟煤矿项目，孔庄煤矿三期改扩建，高精度铝板带项目进入试生产阶段。四是多方位寻求横向战略发展新渠道，不断拓展外部市场，打造了新的经济增长点。

（5）内涵增长初见成效，转型发展呈现新亮点。

一是四矿克服了地质条件复杂、搬家倒面频繁、安全压力大等困难，科学组织生产，均完成了原煤生产任务。二是煤炭贸易部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产销战略，加大精煤产销量，扩大煤炭贸易量，加大发电厂掺烧劣质煤等煤炭副产品的力度。三是加大扭亏增盈工作力度，初步形成了以效益为导向的绩效考核体系和市场还原分析模型，地面各单位市场意识、效益意识、竞争意识和算账意识明显增强。

(6) 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科技创新呈现新亮点。

一是加大科技投入，顺利通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考核与评价，成为集团公司煤炭资源综合利用和井工煤矿深部开采研究院。二是加大技术创新重点项目攻关力度，一批科研成果取得突破性进展。三是促进现场技术成果向实际生产力转化，召开了现场技术创新成果推广会，姚桥煤矿综放工作面老塘煤炭置换器的应用技术等 10 项成果在全公司推广。四是依靠科技创新创造经济效益。五是切实加强节能减排工作。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煤炭开采、洗选加工、煤炭销售，铁路运输（限管辖内的煤矿专用铁路），火力发电，铝及铝合金的压延加工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2) 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品种构成情况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合并口径）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1.原煤	1,954,760,956.45	1,172,054,327.69	40.04	11.39	-6.47	增加 11.44 个百分点
2.洗煤	5,094,920,004.75	3,084,393,892.50	39.46	23.12	35.15	减少 5.39 个百分点
3.电解铝	1,360,000,868.80	1,239,627,789.93	8.85	5.07	5.45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4.铝加工	766,806,155.22	774,733,374.91	-1.03	-4.92	-4.7	减少 0.24 个百分点
5.其他	709,381,216.28	734,044,059.98	-3.48	17.81	26.17	减少 6.98 个百分点
合计	9,885,869,201.50	7,004,853,445.01	29.14	15.01	14.73	增加 0.17 个百分点

注：原煤、洗煤销售收入中含外购煤炭形成的销售收入 9.75 亿元。

2) 煤炭、电解铝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煤炭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苏省	285,381.87	14.32
上海市	237,606.57	22.82
浙江省	23,606.17	-47.87
其他	158,373.49	56.91
合计	704,968.10	19.63

电解铝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苏	112,851.52	-9.81
其他	23,148.57	437.56
合计	136,000.09	5.07

铝加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
江苏省	30,283.81	-13.42
浙江省	16,625.58	-10.93

上海市	13,874.15	17.20
其他	15,897.08	4.82
合计	76,680.62	-4.92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情况：采购金额为 135,868.56 万元，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 18.31%。

公司向前 5 名客户销售情况：收入总额为 345,269.85 万元，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34.25%。

3. 资产负债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项 目	年末金额 (元)	年初金额 (元)	增减金额 (元)	增减幅 (%)
应收票据	1,229,895,284.85	885,978,956.22	343,916,328.63	38.82%
应收账款	133,257,881.60	95,947,309.11	37,310,572.49	38.89%
其他应收款	16,897,808.88	28,042,370.18	-11,144,561.30	-39.74%
存货	649,840,131.56	421,522,023.65	228,318,107.91	5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840,729.54	83,144,550.43	32,696,179.11	39.32%
预收款项	239,497,026.82	181,324,855.09	58,172,171.73	32.08%
应付职工薪酬	123,455,037.88	352,616,404.04	-229,161,366.16	-64.99%
其他应付款	312,962,633.95	186,429,303.30	126,533,330.65	67.8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0,000.00	52,450,000.00	-50,000,000.00	-95.33%
长期应付款	158,767,577.87		158,767,577.87	100%
未分配利润	5,191,910,617.48	3,954,744,562.42	1,237,166,055.06	31.28%

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 34,392 万元，主要是 2011 年度受市场影响，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比年初增加 3,731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销售收入增加，期末正常结算期的货款较多。

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减少 1,114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1 年收回部分代垫款所致。

存货比年初增加 22,8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年末市场低迷，销售疲软，煤炭及铝产品期末库存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加 3,270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煤矿企业维简费和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问题的公告》，公司计提但尚未使用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预收账款：比年初增加 5,817 万元，主要原因是煤炭贸易公司预收煤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 22,916 万元，主要原因为年初工资奖金结余已于年内支付，且本年期末将预计一年以上支付的内退福利调整至长期应付款列示。

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 12,653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徐州市人民政府《徐州市煤炭企业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应付地方财政专户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尚未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减少 5,00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

长期应付款，比年初增加 15,8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期末将预计一年以上支付的内退福利由应付职工薪酬调至本科目，年初无余额。

未分配利润：比年初增加 123,717 万元，主要是本年经营积累增加影响。

4. 利润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项目	本年金额 (元)	上年金额 (元)	增减金额 (元)	增减幅度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7,643,945.98	88,013,999.40	29,629,946.58	33.67%

财务费用	29,372,374.47	44,177,152.72	-14,804,778.25	-33.51%
资产减值损失	15,334,074.88	27,627,332.37	-12,293,257.49	-44.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4,586,825.00	-4,586,825.00	-100.00%
投资收益	2,526,825.00	1,214,738.61	1,312,086.39	108.01%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2,963 万元,主要是本期销售同比增加导致税金及附加计提基数增加，同时教育费附加计提比例同比增加 1%。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48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归还借款影响利息支出减少，同时本年非流动负债折现产生的利息支出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229 万元，主要原因为根据江苏省《关于下达全省 2010 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苏淘[2010]1 号)，公司于 2010 年 9 月关停所属发电厂 3#机组，按照会计准则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本年无此事项。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131 万元，主要系所属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本年期货市场平仓盈利同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459 万元，系所属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去年同期期货价值浮动盈余，而本年无此因素影响。

5.现金流量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项 目	本年金额（元）	上年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726,689.89	-419,847,450.77	514,574,140.66	-122.56%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69,300,376.58	1,146,288,829.49	323,011,547.09	28.18%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20,436,958.09	-1,354,023,961.58	233,587,003.49	-17.2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54,136,728.60	-212,099,712.30	-42,037,016.30	19.82%

2011 年全年，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9,473 万元，同比增加 51,457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2,301 万元，主要是本期销售收入同比增加影响；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3,359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影响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204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同比减少、母公司支付股利同比增加以及归还到期借款同比减少等因素综合影响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控股子公司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967 万美元，公司占其总股本的 75%。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41,374 万元，负债总额 91,680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 49,694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54,795 万元，利润总额 8,911 万元。

2) 全资子公司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36,280 万元，负债总额 11,131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 125,14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676,407 万元，利润总额 164,892 万元。

3) 全资子公司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65 万元。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1,963 万元，负债总额 57,179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5,216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05,805 万元，亏损总额 4,501 万元。

4) 控股子公司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公司出资占其总股本的 80%。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0,339 万元，负债总额 813 万元，

股东权益合计 49,526 万元。

5) 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公司占其总股本的 51%。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 28,417 万元，负债总额 6,974 万元，股东权益合计 21,443 万元。

7.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面临的形势分析。一是从国家来看，2012 年国家宏观经济以“稳中求进”为基调，尽管 2012 年国家进入“十二五”规划投资项目建设集中阶段，但由于美、日、欧等主要发达国家经济增长乏力，国内经济增速在求稳的基础上，不会有太大的变化。一方面，为公司加快发展提供了相对稳定的环境，另一方面，在产业结构调整、获取资源门槛、市场风险等方面的政策面临许多新的问题和挑战，我们必须积极应对，谋求对策。二是从行业来看，煤炭方面：2012 年是在建煤矿产能集中释放、整合煤矿投产的高峰期，而煤炭需求整体放缓，用煤大户钢铁企业开工不足，精煤需求下降，总体将呈现供大于求的局面，很大程度影响公司精煤销售和经济效益。同时国家对电煤实施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对公司也将产生一定的影响。电力方面：2011 年全国火电企业亏损严重，一方面受国家环保和节能减排政策影响，另一方面电煤价格偏高。2012 年电煤价格下调，对我们实行外购动力煤替代优质煤或将产生更大效益。铝业方面：铝生产及铝加工行业受国际市场影响和国内下游市场萎缩，盈利空间狭窄。尽管我们加强市场分析研判，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但市场周期规律被打破，铝业和铝加工业发展形势仍不明朗，将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

公司当前面临的主要困难和挑战。一是本部煤炭资源少，深部开采难度大，2012 年产能仍将基本维持在现有水平，孔庄煤矿三期改扩建工程竣工投产后，当年产能不会有太大的提高。二是“走出去”发展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在资源开采方面存在诸多困难和风险。三是电力、铝业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电、铝环保压力不断加大，国家“十二五”期间环保和节能减排政策越来越严、要求越来越高，直接影响到公司煤电铝运产业链的正常运行。同时铝板带厂目前虽然具备生产能力，但受外部市场的影响较大，目前产品定位和市场开拓存在许多不确定因素。四是安全生产压力越来越大。矿井深部开采和边远区域带来的系统复杂、冲击地压、瓦斯、地温、煤层自然发火、水患等灾害明显增多，给安全生产带来前所未有的压力；并且随着“走出去”步伐加快，对外部煤矿的管理也将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五是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依然存在，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难度大，许多方面还放不开手脚。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必须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改进。

公司面临的有利条件和积极因素。一是江苏沿海开发、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以及长三角加快发展等国家战略加快区域经济发展，为公司拓宽经济增长空间提供了机遇；二是具有井工矿开采和火力发电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的优势，人才裂变能力较强，加之拥有一支敢打硬仗、勇于拼搏的干部职工队伍，为公司加快“走出去”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和支撑；三是新疆 106 和苇子沟煤矿的地质条件相对较好，同时新疆的煤炭市场逐步好转，煤炭价格不断上涨，为我们创造了更好的盈利空间；四是走出去在山西再建一个新大屯的战略构想迈出实质步伐，同时磨练了意志，坚定了决心，增强了信心，为公司进一步走出去积累了宝贵经验；五是公司“12531”发展战略在公司上下形成了共识，明确了目标，凝聚了人心，广大干部职工对公司加快发展充满了希望和信心。

(2) 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五年，公司将加快推进“12531”发展战略：即突出一个煤炭主业，立足内外两地发展，发展煤炭、电力、铝业、机械制造和现代服务业（物流、技术、培训）五大板块，实现资产总额、煤炭产能、利润三项指标翻一番，把公司建成国内一流的综合性能源企业。

（3）2012 年度经营计划及保证措施

2012 年公司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按照“稳中求进、蓄势待发”的总要求，提振发展信心，凝聚发展力量，全面实施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加快推进“12531”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不懈怠，实中求效不折腾，坚定不移抓好“安全、发展”等工作，全力以赴推进外延扩张和内涵增长战略，积极打造安保型、效益型企业，努力实现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2012 年生产经营目标安排如下：

原煤产量 910 万吨，精煤产量 340 万吨，掘进综合进尺 45500 米，发电量 25 亿度，电解铝产量 105000 吨，铝材加工产量 100000 吨，铁路货运总量 1250 万吨，设备制修量 16500 吨。

根据 2012 年生产经营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定信心，明确方向，着力推进外延式扩张战略。

一是推进“十二五”规划落实，保证公司快速发展。开展学习宣传公司“十二五”规划专题活动，把干部职工的思想、精力和行动统一到公司“12531”发展目标上来，不断增强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

二是推进外延扩张战略，尽快形成规模效益。加快推进山西基地建设，加强组织力量，加快推进 106 煤矿和苇子沟煤矿建设。

三是推进“走出去”服务，拓展创收盈利空间。按照“立足本土、外扩市场、创树品牌、提高效益”的原则，发挥管理、技术、人才和各类资质优势，培育一支能力强、素质高的管理、开发、营销和技术服务专业队伍，加大外出创业、创收的覆盖面；要制定对外创收激励政策和配套政策，体现指导性、灵活性和可操作性，鼓励各产业板块走出去外拓市场。

2) 强化管理，落实责任，着力推进安保型企业建设。

一是下移安全重心，夯实基础管理。要从生产源头控制安全，建立完善以总工程师为主的技术支撑体系，严格技术措施、作业规程和操作规程逐级审批制，推行采区和工作面设计会审制，必须把安全放在第一位。

二是把握工作重点，科学有序实施。围绕创建安保型企业“提升年”工作目标，编制公司安保型企业创建实施细则，以四矿系统评估诊断为基础，全面对标管理、分类整改、持续改进、巩固提高；对新开工和在建项目要高起点定位、高标准施工，把安保型企业标准落实到项目建设的全过程。

三是规范职工行为，深化标准内涵。要把规范职工标准化行为作为安全管理的重点，推行标准化作业程序、“手指口述”法，设置岗位安全红线，强化现场管理，实行安全联责考核，让职工自觉“做标准人、上标准岗、干标准活”；加大安全动态抽查频次，拓宽安全检查范围，落实全员监管机制，狠反“三违”行为，保证生产现场始终受控。

3) 调整结构，以转求效，着力打造效益型企业。

一是科学组织生产。矿井单位要进一步优化生产布局，简化生产系统，合理劳动组织，加大技术改造和装备更新力度，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实现减人提效，提高单产单进水平，保持安全高效矿井目标。加强地面生产单位行业对标管理，坚持“以效定产、以销定产、以市场定产”原则确定生产规模，抵御市场风险，追求效益最大化。

二是创新管理模式。要研究制定从经营型企业向效益型企业转变的指导意见，修订完善管理制度，为转型发展提供政策保证；继续实行各产业还原市场下运行模式，要从在账面上“算”向实际经营中“管”转变。

三是加快产业调整。孔庄煤矿要统筹抓好改扩建工程建设，完成与现有生产系统对接，确保顺利投产。要统筹考虑铝板块的发展定位，在技术力量、人力资源、市场营销、产品衔接上实现优势互补，提高资源配置效率。

4) 自主创新，攻坚克难，着力提升科技创新贡献率。

一是加快推进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要完善科技创新激励约束机制，发挥劳模创新工作室的辐射效应和优秀科技工作者的引领带头作用，要围绕安全生产、成本控制等薄弱环节，鼓励职工开展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通过小改小革促进降本增效。

二是加快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工业化促进信息化，大力推进煤矿井下综合信息集成系统建设，建立公司安全生产调度信息集成平台。加强信息化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融合，以优化 ERP 系统应用为抓手，加强各管理系统的整合和运行考核，完善各个业务模块的运维机制，提升整体管控水平。

三是坚持以科技创新推进节能减排工作。认真落实公司“十二五”节能减排工作要求，层层分解指标，严格落实责任，推广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切实解决好生产过程中的节能环保问题。

(4) 近年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近年资金需求主要用于煤炭项目投资、产业结构调整 and 资产的更新改造投资，资金来源为自筹。

(5) 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公司未来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有：

1) 公司虽基本形成了煤电铝运产业链，但产业链的综合经营优势没有得到最大限度地发挥和显现，有待进一步优化和整合；

2) 公司煤炭资源有限，村庄压煤比较严重，对外获取资源的难度大幅度增加，成本持续提升，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煤业的发展；

3) 随着煤矿矿井开采深度的增加，地压、地温、瓦斯等危害有所加大，给安全管理带来了较大困难。

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和措施，来规避和弱化上述风险：

1) 公司将继续优化资源配置，集中力量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重点项目建设，并积极拓展煤电铝运产业链，认真抓好后续项目的前期工作，努力做精做强煤电铝运一体化产业链，充分发挥一体化经营的优势。

2) 公司将狠抓生产长远接续，保持矿井持续发展，积极采取保持采掘平衡、提高资源回收率、解放内部资源、积极寻求外控资源等方式，增加资源量，增强煤矿发展后劲。

3) 公司将通过强化系统安全建设、规范管理和作业行为、深化安全文化建设、加强安全责任体系建设、强化安全培训等措施加强公司安全工作，确保安全生产。

(二) 公司投资情况

2011 年，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为 147,067 万元，实际完成 130,029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88.41%。其中：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70,000 万元，完成 80,366 万元，主要投资孔庄煤矿三期改扩建项目、10 万吨高精度铝板带项目、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 矿改扩建项目、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项目等；固定资产投资、小型建筑及改造和维修计划投资 77,067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49,663 万元，主

要用于矿井生产设备购置，四方铝业公司 1850 轧机改造及节能减排和环境治理等方面投入。

2012 年，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全年计划投资 186,512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93,124 万元，重点用于孔庄矿井三期改扩建、新疆 106 煤矿改扩建项目、新疆苇子沟煤矿改扩建项目、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等；固定资产购置、小型建筑及改造和维修计划 93,388 万元，主要用于煤炭生产及装备提升改造方面的投入，坑口发电、铝业、铁路运输方面的投入等。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收购原控股股东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及有关资产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及有关资产的议案》，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于 2005 年 3 月 24 日签订了《收购协议》（相关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 2005 年 3 月 26 日和 2005 年 4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根据《收购协议》，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4）第 267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电力资产净资产评估值 69,956.89 万元为基础，根据评估基准日至收购协议生效日期间电力资产因折旧、存货变动和在建工程新增投入等因素产生的价值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双方确定的收购价款为 62,625.29 万元。该项目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全部过户完毕；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已全部转移完成。鉴于签订《收购协议》时，由于 7 号发电机组为在建机组，在《收购协议》中约定，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约定 7 号发电机组资产相对应的价款，在 7 号电力机组获得审批文件后计入第二期收购价款，若 7 号发电机组在协议生效一年内未取得审批文件，则 7 号发电机组不纳入本次收购范围。

为避免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公司三届四次董事会、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的议案》（相关关联交易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5 月 17 日和 2006 年 6 月 17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同意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将 7 号发电机组纳入《收购协议》项下电力及相关资产收购范围，但 7 号发电机组收购价款的支付仍按照《收购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获得 7 号发电机组核准文件后，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同公司履行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于 2005 年支付 30,854.65 万元后，按协议规定未支付大屯煤电剩余价款（即 7 号发电机组价款）31,770.64 万元。鉴于 7 号发电机组从 2005 年起已归公司占有和使用，且为公司带来经营收益，特别是在保障公司煤矿供电安全和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生产供电可靠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200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三届二十次董事会、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3 月 28 日和 2009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同意公司与大屯煤电签订《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公司与大屯煤电约定，变更《收购协议》及《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中有关 7 号发电机组收购价款支付的约定，受让方同意在《电力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生效后二年内向大屯煤电支付 7 号发电机组收购款项 31,770.64 万元；作为支付 7 号发电机组的收购价款的条件，大屯煤电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大屯煤电在办理 7 号发电机组核准期间，因机组未被国家核准而导致关停，将支付由此给公司造成的资产损失。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 2005 年 5 月 23 日下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江苏省电站项目清理及近期建设安排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05〕1023 号）的要求，7 号发电机组项目核准报告书已经江苏省主管部门上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现正履行核准审批手续，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机组的批准文件仍未获得，收购价款已支付完毕。

(2) 投资建设 10 万吨/年高精度铝板带项目

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三届 19 次董事会及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独资建设 10 万吨/年高精度铝板带项目的议案，项目总投资 170,067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9,877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21,530 万元。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使用状态，预转资，2012 年 2 月通过竣工验收。

(3) 孔庄矿井三期改扩建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 53,173 万元，矿井设计生产能力由 105 万吨/年扩建到 180 万吨/年。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15,873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43,674 万元。

(4) 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苇子沟煤矿项目

根据 2009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中煤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与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中煤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公司名称为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新设公司注册在新疆呼图壁县，合资期限 50 年，注册资本为 5 亿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 4 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80%，新疆鸿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1 亿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20%。合资公司设立后，投资建设年产 300 万吨的苇子沟煤矿项目。

公司累计出资 4 亿元，已完成对中煤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的投资。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10,309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苇子沟煤矿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3,166 万元。

(5) 新疆天山煤电有限公司 106 煤矿项目

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出资 5,610 万元收购了新疆兵团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成为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兵团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9% 股权。新疆天山煤电有限公司负责所属 106 煤矿项目开发建设。106 煤矿项目设计生产能力 180 万吨/年，项目总投资 58,193.32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投资 10,103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20,400 万元。

(6) 投资建设研发中心项目

公司 201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3,876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 8,985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 11,103 万元。

(7) 投资组建上海大屯铝箔有限公司（暂定名）

2003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投资协议书》。根据协议书约定，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在上海浦东新区设立上海大屯铝箔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上海铝箔”）。上海铝箔注册资本 24,680 万元，公司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 22,212 万元，占上海铝箔注册资本的 90%；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2,468 万元，占上海铝箔注册

资本的 10%。上海铝箔负责 2.5 万吨/年超薄宽幅高精度铝箔生产线项目的建设以及生产运营。该项目没有发生投资（相关公告刊登于 2003 年 8 月 26 日、2003 年 9 月 27 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1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议案、关于终止投资设立新疆中煤赛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关于终止投资设立中煤新疆松树头煤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十八项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3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安监局长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3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刘炯天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4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重组山西阳泉盂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及山西鑫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8 月 17 日

		磊电石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关于为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等六项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2011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为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关于提名宋密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管理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10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1 年 1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011 年 12 月 17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2) 经 201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0 年底总股本 72,271.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180,679,500.00 元。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了公司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至报告期末，2010 年度股利分配已实施完毕。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1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重点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财务信息及财务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了审查和监督。

2011 年 12 月 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南京召开会议，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审计计划的安排，同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以此为基础开展 2011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此后，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和相关部门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多次了解审计工作的进展，就有关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

2012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上海召开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1 年财务报告，会议认为公司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基本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和 2011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并表决同意对 2011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为公司续聘审计机构发表了相关意见，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对公司 2011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独立审计，圆满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还充分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审阅公司内部控制报告后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善，风险可控，实际运行良好，有利于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薪酬委员会审定了公司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审核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报告，对公司薪酬执行情况进行了必要监督。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将"由于职务关系可以获取公司相关非公开信息的；由于为公司提供服务可以获取公司非公开信息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保荐机构、会计师、律师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知情人员"均确定为内幕信息知情人，上述人员应当积极配合公司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及时告知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重大事件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以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规定如下：

公司应严格执行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各项管理要求，加强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披露。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向特定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年报相关信息的，提供时间不得早于公司业绩快报披露时间，业绩快报披露的内容不得少于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提供的信息内容；

公司应将未披露而需报送的相关信息作为内幕信息，并书面提醒报送的外部单位相关人员履行保密义务，并需要将报送的外部单位相关人员作为内幕知情人登记在案备查；

外部单位或个人不得泄漏依据法律法规报送的本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本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本公司证券；

外部单位或个人及其工作人员因保密不当致使前述重大信息被泄露，应立即通知公司，公司应在第一时间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

外部单位或个人在相关文件中不得使用公司报送的未公开重大信息，除非与公司同时披露该信息；

外部单位或个人本人应该严守上述条款，如违反本制度及相关规定使用本公司报送信息，致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如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的，本公司将依法收回其所得的收益；如涉嫌犯罪的，应当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有效。同时，本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关注到的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已经建立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7、应于 2012 年开始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主板上市公司披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控制目标：公司开展内部控制工作的总体目标是：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工作安排：第一阶段内控建设计划阶段（2012 年 1—3 月）

（1）明确内控规范实施领导小组和工作组成员及其主要工作职责。

(2) 制定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3) 动员公司各部门了解、学习内部控制规范制度，并参加相关培训。

第二阶段内控建设实施阶段（2012 年 4 月--12 月）

(1) 确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范围，包括股份公司、子公司及其重要业务流程，详细梳理流程中的风险，评价风险等级，编制风险清单。

(2) 将现有的政策、制度等与风险清单进行比对，查找内控缺陷；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督促检查各相关部门内控缺陷整改落实情况，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

(3) 梳理规章制度和职权配置，修订优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完善内控制度，建立健全责任明晰、制度完备、合理分权、流程规范、约束有力、监督到位的内控机制。

(4) 按照要求披露内控实施工作情况。

第三阶段内控自我评价阶段（2012 年 8 月—2013 年 1 月）

(1) 制定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根据本公司制度建立情况以及公司经营业务特点、经营环境变化、实际风险水平等，围绕内控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内部监督等五要素，明确内部控制评价组织机构和工作职责，制定方案，明确自我评价范围，确定评价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

(2) 确定内部控制缺陷评价标准。包括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缺陷分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3) 组织实施评价。组织实施评价。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进行测试评价。以更新后的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表为工作模板，明确内控评价工作职责分工、工作步骤和方法，采取访谈、调查了解和穿行测试等方法，对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进行现场测试，编制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底稿。

(4) 根据测试结果，按照内控缺陷评价标准，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同时提出整改建议，相应部门制定整改计划、落实措施。

(5) 编制 2012 年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外披露。

第四阶段内控审计阶段（2012 年 10 月---2013 年 1 月）

(1) 聘请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上海能源作为上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按照要求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确定负责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2) 确定负责公司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后，具体工作时间由公司与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监察审计部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做好内控审计工作。

(3)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开展内控审计工作，编制内控审计报告，并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时对外披露或报送。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四届 6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9、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五)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1) 2009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及 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确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并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制订分配预案时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 经 201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0 年底总股本 72,271.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180,679,500.00 元。

至报告期末，2010 年度股利分配已实施完毕。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70,796,226.7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083,048,764.46 元，再扣除 2011 年已分配的 2010 年度普通股股利 180,679,500.00 元，2011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973,165,491.18 元。

公司以 2011 年底总股本 72,271.80 万股为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16,815,400.00 元，母公司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56,350,091.18 元用于项目建设和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1	1,035,832,765.80	6.98
2009				1.5	949,777,393.05	11.41
2010				2.5	1,332,484,529.57	13.56

（八）其他披露事项

1. 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2)第 680 号《关于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公司 4 名独立董事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严格遵守有关规定，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公司没有出现属于《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列举的违规担保行为。

2.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刊物为《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没有变更信息披露刊物。

九、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工作（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职，通过召开监事会议、列席和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核和查阅相关资料、发表监事意见等方式，对股东大会决议的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公司财务运行和运作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的监督与检查，从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出发，充分履行监事会职责，为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地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和有关意见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监事意见的议案》、《关于 2010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监事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监事意见的议案》、《关于终止部分投资项目监事意见的议案》等七项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关于 2011 年上半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意见的议案》、《关于公司重组山西阳泉孟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及山西鑫磊电石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意见的议案》、《关于中煤能源新疆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监事意见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了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十二次、十三次、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决策和执行情况实施了监督，监事会还审核了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公司第十一次、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资料。

（二）监事会对公司工作的意见

2011 年，公司编制修订了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确定了“12531”发展战略目标，按照“稳中求进、实中求效、创新发展、做精做强”的工作方针，实施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增长发展战略，切实抓好“安全、发展、民生”三件大事。报告期内，矿井单位安全生产实现了“零死亡”目标，营业收入首破百亿大关，利润创历史最好水平，外部煤炭资源获取开发取得了新进展，技术、产品和服务走出去发展势头良好，全年

经济效益比计划大幅提升，实现了“十二五”的良好开局。监事会认为，2011 年度公司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

（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成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和决策程序，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进行了认真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各项工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运作规范，程序合法合规，决策科学合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诚信勤勉、尽心尽责地履行职责。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公司有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亦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检查的独立意见

2011 年，监事会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认真、细致的审查，听取财务部门所作的公司财务状况分析说明和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审计意见，并查阅公司相关财务资料，发表独立的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完善，执行有效；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长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迄今为止，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中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五）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监事会也未发现任何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七）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查了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协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政府、行业定价、市场价格和社会中介机构出具的《咨询报告》为基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交易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造成公司资产的流失。

（八）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与监事会检查的结果一致。

（九）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制度健全完整、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2011 年，监事会未发现公司有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同意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十）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制定下发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关于开展定期报告内幕信

息知情人登记工作的通知》等规定，建立了责任追究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组织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登记、备案制度，做好内部信息保密工作。于年初与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签订保密承诺函，明确保密义务，并定期发出履行保密义务提示函，组织相关人员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报监管机构备案；遇有根据国家行政管理机关的要求，需对外报送尚未公开的各类信息的，及时填报《对外报送未公开披露信息登记表》，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后，上报监管机构备案。2011 年度，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违反管理制度的情况。

201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勤勉、尽职、高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努力提高工作水平，做好各项工作，积极支持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决策、守法经营，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推进公司安全发展、转型发展、和谐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1	1,000,000.00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由于地理环境、历史渊源关系等客观因素，公司对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除在某些生活、生产辅助方面的服务目前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他依赖，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对各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正常范围之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对公司股东利益产生损害。

(1)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是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根据公平公正原则签订协议。定价政策和依据：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政府或行业定价执行；无政府或行业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既无政府或行业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其定价依据是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不能按上述方法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中介机构，原则上以中介机构出具的价格咨询报告为定价依据，确定交易商品或劳务价格。

(2) 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审议情况

2011 年 3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0 次会议及 4 月 27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执行尚未到期的《综合服务协议》、《材料、配件、设备买卖协议》、《中煤平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安太堡井工矿生产承包运营协议》；同意公司对如下关联交易协议《工程设计、监理、勘察、测绘服务协议》、《铁路设施维护及建筑物构筑物建设维护服务协议》、《建筑物构筑物建设维护服务协议》、《材料、配件、设备买卖交易协议》、《煤电供应协议》按原协议的原则及条件与原关联方续签一年。

2. 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产品或劳务	关联人	2011 年总金额	
采购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805.13	11,879.12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874.17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6.91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北京中煤中装机械物资有限公司	1,436.05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595.34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5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71.75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495.73	
	设备、原材料及辅助材料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8.46	
	综机设备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0.62	
	外协加工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23.63	
	水及原材料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2.18	
接受 劳务	供暖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9.67	34,582.73
	通信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6.23	
	医疗、井口急救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6.24	
	后勤服务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3.01	
	租房、会议及住宿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604.36	
	基建工程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7,862.53	
	设计、监理、勘察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951.02	
	基建、维修工程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1,003.60	
	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2,808.75	
	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7,080.06	
	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5,199.49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20.49	
	设计、基建、维修工程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监理费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公司	224.00	
	接受技术服务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5.00	
	井口浴室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8.28	
租赁	土地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8.91	8,007.04
	办公场所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0.58	
	坑木场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5.10	
	综合仓库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3.43	
	生产用建筑物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4.25	
	轮班宿舍租赁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4.77	
销售	电力及材料	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5.19	936.39
	销售设备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24.70	
	销售设备	山阴县地方国营南阳坡煤矿	66.50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4. 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5.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年度或持续到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承诺事项。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23	www.sse.com.cn
2010 年年报摘要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23	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23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3-30	www.sse.com.cn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8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8	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8	www.sse.com.cn
2011 年第一季度季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4-28	www.sse.com.cn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6-14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8-17	www.sse.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8-17	www.sse.com.cn
2011 年半年报摘要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08-17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10-22	www.sse.com.cn
2011 年第三季度季报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10-22	www.sse.com.cn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11-19	www.sse.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12-17	www.sse.com.cn
公司发电厂涉及环境保护问题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011-12-21	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18 号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能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王斌红

注册会计师 沈畅

中国·上海市
2012 年 3 月 27 日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97,708,715.35	622,664,197.16	533,639,258.31	439,782,023.07
应收票据	五(2)	1,229,895,284.85	885,978,956.22	441,180,621.04	598,873,353.74
应收账款	五(3)、十三(1)	133,257,881.60	95,947,309.11	913,812,769.57	724,038,419.25
预付款项	五(5)	140,978,342.65	153,131,744.84	30,218,252.98	50,411,397.08
其他应收款	五(4)、十三(2)	16,897,808.88	28,042,370.18	506,192,467.65	20,487,794.19
存货	五(6)	649,840,131.56	421,522,023.65	245,288,198.44	110,561,972.82
流动资产合计		2,868,578,164.89	2,207,286,601.16	2,670,331,567.99	1,944,154,960.1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0	3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7)、十三(3)	57,100,000.00	57,100,000.00	815,358,863.95	800,058,863.95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22,648,203.64	23,679,212.97	22,648,203.64	23,679,212.97
固定资产	五(9)	5,731,033,068.47	4,504,633,933.06	4,666,485,735.50	3,347,128,855.07
在建工程	五(10)	1,231,019,356.38	1,682,610,331.19	833,718,795.92	1,545,191,347.26
工程物资	五(11)	6,852,128.16	8,192,168.94		7,922,518.32
无形资产	五(12)	417,271,625.31	419,783,629.86	59,908,565.03	61,772,162.89
长期待摊费用		774,980.00	929,99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15,840,729.54	83,144,550.43	103,313,141.63	78,136,88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82,540,091.50	6,780,073,822.45	6,531,433,305.67	6,213,889,847.59
资产总计		10,451,118,256.39	8,987,360,423.61	9,201,764,873.66	8,158,044,807.74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1年12月31日 合并	2010年12月31日 合并	2011年12月31日 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五(15)	928,213,228.46	768,529,676.40	1,497,496,580.37	1,153,952,086.79
预收款项	五(16)	239,497,026.82	181,324,855.09	156,178,337.97	170,954,410.13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23,455,037.88	352,616,404.04	106,278,864.48	326,074,379.63
应交税费	五(18)	123,767,980.27	165,475,041.28	87,552,778.15	276,989,678.13
应付利息		988,170.00	1,595,070.00	988,170.00	983,070.00
其他应付款	五(19)	312,962,633.95	186,429,303.30	295,016,551.23	171,997,373.85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五(21)	2,450,000.00	52,450,000.00		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31,334,077.38	1,708,420,350.11	2,143,511,282.20	2,150,950,998.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2)	618,100,000.00	620,550,000.00	612,000,000.00	612,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五(17)	158,767,577.87		143,193,842.35	
预计负债	五(20)	350,288,388.22	354,405,322.93	350,288,388.22	354,405,322.93
递延收益		859,210.00	1,000,000.00	859,210.00	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8,015,176.09	975,955,322.93	1,106,341,440.57	967,405,322.93
负债合计		2,859,349,253.47	2,684,375,673.04	3,249,852,722.77	3,118,356,321.46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五(24)	830,639,691.65	830,639,691.65	738,737,928.02	738,737,928.02
盈余公积	五(25)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专项储备	五(26)	156,782,006.75	134,675,068.86	155,931,731.69	133,824,793.80
未分配利润	五(27)	5,191,910,617.48	3,954,744,562.42	3,973,165,491.18	3,083,048,76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7,263,409,315.88	6,004,136,322.93	5,951,912,150.89	5,039,688,486.28
少数股东权益	五(28)	328,359,687.04	298,848,427.64		
股东权益合计		7,591,769,002.92	6,302,984,750.57	5,951,912,150.89	5,039,688,486.2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451,118,256.39	8,987,360,423.61	9,201,764,873.66	8,158,044,807.74

法定代表人：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合并	2011 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29)、十三(4)	10,080,627,752.05	8,858,747,363.99	7,113,591,487.16	6,651,421,907.95
减: 营业成本	五(29)、十三(4)	7,128,537,966.12	6,226,183,162.29	6,073,029,075.00	5,443,143,946.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117,643,945.98	88,013,999.40	83,608,431.97	71,803,437.54
销售费用	五(31)	125,584,334.33	108,795,379.53	8,627,964.19	7,918,238.75
管理费用	五(32)	816,602,888.98	658,210,592.11	748,994,191.63	600,655,499.23
财务费用-净额	五(33)	29,372,374.47	44,177,152.72	9,556,920.83	42,039,277.2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15,334,074.88	27,627,332.37	4,938,973.03	28,716,569.1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34)	-	4,586,825.00	-	-
投资收益	五(35)、十三(5)	2,526,825.00	1,214,738.61	892,267,585.00	767,639,716.15
二、营业利润		1,850,078,992.29	1,711,541,309.18	1,077,103,515.51	1,224,784,655.48
加: 营业外收入	五(37)	39,610,909.39	34,943,053.64	39,120,360.64	30,971,564.9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38)	2,796,373.41	4,960,664.55	1,362,339.53	4,543,411.4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6,831.96	2,976,822.62	-	2,885,609.05
三、利润总额		1,886,893,528.27	1,741,523,698.27	1,114,861,536.62	1,251,212,808.90
减: 所得税费用	五(39)	454,236,713.81	392,546,935.04	44,065,309.90	88,769,726.10
四、净利润		1,432,656,814.46	1,348,976,763.23	1,070,796,226.72	1,162,443,082.80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亏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845,555.06	1,332,484,529.57		
少数股东损益		14,811,259.40	16,492,233.66		
五、每股收益	五(40)				
基本每股收益		1.96	1.84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1.96	1.84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2,656,814.46	1,348,976,763.23	1,070,796,226.72	1,162,443,082.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7,845,555.06	1,332,484,529.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11,259.40	16,492,233.66		

法定代表人: 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艳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1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合并	2011 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42,781,571.46	9,694,363,297.17	8,364,347,450.49	7,283,725,045.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a)	49,467,791.97	27,193,444.00	54,001,873.51	24,745,14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2,249,363.43	9,721,556,741.17	8,418,349,324.00	7,308,470,190.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56,197,440.11	4,578,054,796.50	5,055,497,142.65	3,259,169,11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8,915,140.34	1,967,182,142.98	2,144,702,943.60	1,820,725,54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5,472,228.05	1,512,274,720.27	1,009,622,298.91	727,689,68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b)	182,364,178.35	517,756,251.93	168,242,949.00	880,985,22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2,948,986.85	8,575,267,911.68	8,378,065,334.16	6,688,569,57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2a)、十三(6a)	1,469,300,376.58	1,146,288,829.49	40,283,989.84	619,900,620.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26,825.00	1,214,738.61	892,267,585.00	767,639,71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15,726.08	12,728,406.99	20,992,228.83	10,598,502.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c)		20,569,389.13	19,436,93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42,551.08	34,512,534.73	1,282,696,747.14	778,238,21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4,579,509.17	1,388,536,496.31	897,766,992.33	1,024,381,37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300,000.00	30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579,509.17	1,388,536,496.31	943,066,992.33	1,325,381,37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436,958.09	-1,354,023,961.58	339,629,754.81	-547,143,15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12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12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00,000.00	12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450,000.00	192,45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386,728.60	148,649,712.30	215,359,335.00	145,580,2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836,728.60	341,099,712.30	265,359,335.00	245,580,2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136,728.60	-212,099,712.30	-265,359,335.00	-245,580,22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06.38		
五、现金净增加额	五(42b)、十三(6b)	94,726,689.89	-419,847,450.77	114,554,409.65	-172,822,759.36
加：年初现金余额	五(42b)、十三(6b)	580,767,162.84	1,000,614,613.61	397,884,988.75	570,707,748.11
六、年末现金余额	五(42b)、十三(6b)	675,493,852.73	580,767,162.84	512,439,398.40	397,884,988.75

法定代表人：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艳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201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829,849,191.65	361,359,000.00	103,603,950.36	2,730,667,732.85	152,596,693.98	4,900,794,568.84
2010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1,332,484,529.57	16,492,233.66	1,348,976,763.2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对股东的分配						108,407,700.00		108,407,700.00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163,660,446.00			163,660,446.00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132,589,327.50			132,589,327.50
其他								
其他			790,500.00				759,500.00	1,550,000.00
201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30,639,691.65	361,359,000.00	134,675,068.86	3,954,744,562.42	298,848,427.64	6,302,984,750.57
201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830,639,691.65	361,359,000.00	134,675,068.86	3,954,744,562.42	298,848,427.64	6,302,984,750.57
2011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1,417,845,555.06	14,811,259.40	1,432,656,814.46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28)							
对股东的分配	五(30)					180,679,500.00		180,679,500.00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五(29)				326,013,048.00			326,013,048.00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303,906,110.11			303,906,110.11
其他								
201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830,639,691.65	361,359,000.00	156,782,006.75	5,191,910,617.48	328,359,687.04	7,591,769,002.92

法定代表人: 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艳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738,737,928.02	361,359,000.00	102,753,675.30	2,029,013,381.66	3,954,581,984.98
2010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1,162,443,082.80	1,162,443,082.8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对股东的分配						108,407,700.00	108,407,700.00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163,660,446.00		163,660,446.00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132,589,327.50		132,589,327.50
其他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1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738,737,928.02	361,359,000.00	133,824,793.80	3,083,048,764.46	5,039,688,486.28
201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738,737,928.02	361,359,000.00	133,824,793.80	3,083,048,764.46	5,039,688,486.28
2011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1,070,796,226.72	1,070,796,226.7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对股东的分配						180,679,500.00	180,679,500.00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326,013,048.00		326,013,048.00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303,906,110.11		303,906,110.11
其他							
201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22,718,000.00	738,737,928.02	361,359,000.00	155,931,731.69	3,973,165,491.18	5,951,912,150.89

法定代表人: 高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艳杰

(三) 会计报告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30,151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1)43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7 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1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40,151 万元。于 2006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0,151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2 股、转增 6 股,共计送转股 32,120.80 万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72,271.80 万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关于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944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6)215 号)的批准,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股权的控股股东,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06 年 10 月 19 日办理完毕。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大屯能源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19 号)精神,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 年 1 月 23 日)登记在册的流通 A 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3 股对价股份,共 3,300 万股企业法人股。至 2009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的全部流通股股份均已解除限售事宜。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铝材、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a) 金融资产****(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现有的金融资产类别主要为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iii) 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一般信用组合	经常性往来业务的客户,经评估没有特殊较高或较低的信用风险
其他信用组合	信用良好且交易频繁的长期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一般信用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信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0-5%	0-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30%	30%
三到四年	50%	50%
四到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其他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30 年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包括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除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二(29))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 使用寿命	预计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5 年	3%-5%	2.11%至 19.40%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20-30 年	3%-5%	3.17%至 4.85%
机器设备	4-18 年	3%-5%	5.28%至 24.25%
铁路	30 年	3%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5-10 年	3%-5%	9.50%至 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6) 勘探与评估开支

勘探与评估开支包括以下项目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现有勘探资料；进行地质研究；勘探钻井及取样；检测萃取及处理方法；编制预可行性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勘探与评估开支也包括取得矿业权所产生的成本、进入有关区域支付的进场费及收购现有项目权益而应付第三方的款项。

项目的初期阶段，除取得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成本外，其他勘探与评估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在项目达到确实可行阶段后倘继续进行，其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倘证明项目不可行，则其所有不可收回成本于利润表中列作费用。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c)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探矿权在转为采矿权并进行摊销前，每年需就其是否发生减值进行测试。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本集团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预计负债，计入当期费用。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2)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3) 预计负债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4)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并销售煤炭、电解铝、铝制品及其他产品。煤炭、电解铝、铝制品及其他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7) 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有关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安全费用”)及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维简费主要用于维持矿区生产以及设备改造等相关支出。安全费用主要为煤炭生产和煤炭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煤炭生产区域生态环境治理、煤炭产业转型和发展接替产业。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iii)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iv)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a)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b)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c)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d)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三 税项**(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及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及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3%至 5%
资源税	按自产原煤的销量计算缴纳	2.5 元/吨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分支机构享受的税收优惠待遇如下：

- (i) 本公司之上海总机构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经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沪税普所[2001]2号批准，原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发[2007]39号及财税[2008]21号文件，其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在2008年至2012年的5年期间内逐步过渡到25%。2011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4%。
- (ii)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系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徐沛国税)惠字[2005]第2号文，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国发[2007]39号及财税[2008]21号文件，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属于原适用33%的企业所得税率并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半优惠过渡的企业，将继续按原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的首个获利年度为2007年度，2007年度及2008年度免缴企业所得税，2009年度至2011年度对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实行减半征收，实际税率为1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 代码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大屯贸易")	直接控股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000.00	煤炭销售及国内贸易	有限责任	司马建锋	677603110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鸿新煤业")	直接控股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500,000,000.00	煤炭开采及销售	有限责任	王正忠	693433705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 余额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大屯贸易			10,000,000.00	-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	80	是	99,051,384.50	-
合计			410,000,000.00	-			99,051,384.50	

(b)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 代表	组织机构 代码
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四方铝业")	直接控股	江苏省 徐州市	制造业	40,649,463.30	铝材、铸造铝材加工及销售	有限责 任	金志宏	739445649

江苏大屯铝业有限公司("大屯铝业")	直接控股	江苏省 徐州沛县 大屯矿区	制造业	29,670,000.00 美 元	生产销售铝锭、铝棒、铝板材 等铝制品及碳素阳极	有限责 任	华桂林	741312765
	年末 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 余额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四方铝业	93,197,593.37	-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大屯铝业	184,182,590.25	-	75	75	是	124,235,754.70	-	-
合计	277,380,183.62	-				124,235,754.70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 代表	组织机构 代码
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240,000,000.00	煤炭洗选、加工；机电设备制造、维修。	有限责任	施锦超	679250507
	年末 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 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是否合并报 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	51	51	是	105,072,547.84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89,027.38	156,511.31
银行存款	674,247,274.13	579,515,325.00
其他货币资金	23,272,413.84	42,992,360.85
	<u>697,708,715.35</u>	<u>622,664,197.16</u>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 资金	<u>22,214,862.62</u>	<u>41,897,034.32</u>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2,214,862.62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41,897,034.32 元)主要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货币资金中无外币金额。

(2) 应收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229,895,284.85</u>	<u>885,978,956.22</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且所有的应收票据均于 1 年内到期。

(3) 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37,915,977.30	99,789,393.98
减：坏账准备	(4,658,095.70)	(3,842,084.87)
	<u>133,257,881.60</u>	<u>95,947,309.11</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25,025,859.15	90.65%	(3,369,083.88)	2.69%	99,631,532.10	99.84%	(3,761,975.68)	3.78%
一到二年	12,890,118.15	9.35%	(1,289,011.82)	10.00%	11,087.61	0.01%	(1,108.76)	10.00%
二到三年								
三到四年					135,547.69	0.14%	(67,773.85)	50.00%
四到五年								

五年以上				11,226.58	0.01%	(11,226.58)	100.00%	
	137,915,977.30	100.00%	(4,658,095.70)	3.38%	99,789,393.98	100.00%	(3,842,084.87)	3.85%

-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类别全部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之一般信用组合。
-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 (d) 本年度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大额应收账款。
- (e)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 (f) 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煤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	4,691,893.80	(469,189.38)	4,726,787.42	(241,064.37)

- (g)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A 公司	第三方	23,010,020.84	一年以内	16.68%
B 公司	第三方	13,703,821.10	一年以内	9.94%
C 公司	第三方	11,114,740.00	一年以内	8.06%
D 公司	第三方	6,603,000.00	一年以内	4.79%
E 公司	第三方	8,578,240.00	两年以内	6.22%
		63,009,821.94		45.69%

- (h) 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余额参见附注七(6)。

- (i) 应收账款中无外币余额。

(4)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	3,117,404.20	6,044,740.92
保证金及抵押金	20,463,468.69	19,963,741.19
备用金	3,594,213.28	3,065,032.75
其他	4,357,662.72	9,471,686.15
	31,532,748.89	38,545,201.01
减：坏账准备	(14,634,940.01)	(10,502,830.83)
	16,897,808.88	28,042,370.18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340,175.95	15,167,022.25
一到二年	3,109,657.16	4,319,076.87
二到三年	2,202,808.72	531,566.62
三到四年	531,066.62	16,148,336.14
四到五年	16,148,336.14	1,052,681.51
五年以上	1,200,704.30	1,326,517.62
	<u>31,532,748.89</u>	<u>38,545,201.01</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30,510,067.38	96.76%	(14,634,940.01)	47.97%	37,522,519.50	97.35%	(10,502,830.83)	27.99%
其他信用组合	1,022,681.51	3.24%			1,022,681.51	2.65%		
	<u>31,532,748.89</u>	<u>100.00%</u>	<u>(14,634,940.01)</u>	<u>46.41%</u>	<u>38,545,201.01</u>	<u>100.00%</u>	<u>(10,502,830.83)</u>	<u>27.25%</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经评估, 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的其它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一般信用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8,340,175.95	27.34%	(300,906.66)	3.61%	15,167,022.25	40.42%	(486,767.47)	3.21%
一到二年	3,109,657.16	10.19%	(310,965.72)	10.00%	4,319,076.87	11.51%	(431,907.69)	10.00%
二到三年	2,202,808.72	7.22%	(660,842.62)	30.00%	531,566.62	1.41%	(159,469.98)	30.00%
三到四年	531,066.62	1.74%	(265,533.31)	50.00%	16,148,336.14	43.04%	(8,074,168.07)	50.00%
四到五年	16,148,336.14	52.93%	(12,918,668.91)	80.00%	30,000.00	0.08%	(24,000.00)	80.00%
五年以上	178,022.79	0.58%	(178,022.79)	100.00%	1,326,517.62	3.54%	(1,326,517.62)	100.00%
	<u>30,510,067.38</u>	<u>100.00%</u>	<u>(14,634,940.01)</u>	<u>47.97%</u>	<u>37,522,519.50</u>	<u>100.00%</u>	<u>(10,502,830.83)</u>	<u>27.99%</u>

(e) 本年度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大额其他应收款。

(f)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33,100.00 元, 明细如下: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徐州汉都大酒店	贷款担保	233,100.00	双方已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否

(g)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

(h)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比例
A 公司	第三方	16,020,000.00	四至五年	50.80%
B 公司	第三方	1,559,233.79	一年以内	4.94%
C 公司	第三方	1,455,698.92	二至三年	4.62%
D 公司	第三方	1,383,826.84	一至两年	4.39%
E 公司	第三方	1,022,681.51	一至两年	3.34%
		<u>21,441,441.06</u>		<u>68.00%</u>

(i) 其他应收款无中应收的关联方余额。

(j) 其他应收款无外币余额。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139,745,567.59	99.13%	146,866,652.23	95.90%
一到二年	1,155,272.18	0.82%	6,149,467.01	4.02%
二到三年	44,100.00	0.03%	13,257.40	0.01%
三年以上	33,402.88	0.02%	102,368.20	0.07%
	<u>140,978,342.65</u>	<u>100.00%</u>	<u>153,131,744.84</u>	<u>100.00%</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232,775.06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6,265,092.61 元), 主要为预付周转金及押金款项尚未结清。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 款总额比 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A 公司	第三方	34,766,447.10	24.66%	2011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B 公司	第三方	24,844,941.50	17.62%	2011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C 公司	第三方	18,289,562.91	12.97%	2011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D 公司	第三方	15,373,353.27	10.90%	2011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E 公司	第三方	7,989,798.56	5.67%	2011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u>101,264,103.34</u>	<u>71.82%</u>		

(c)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d) 预付款项中预付关联方余额参见附注七(6)。

(e) 预付款项中无外币余额。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245,294,854.93	(1,166,674.06)	244,128,180.87	227,996,948.44	(508,770.01)	227,488,178.43
在产品	227,243,595.22	(4,592,795.18)	222,650,800.04	138,552,311.15	-	138,552,311.15
库存商品	185,185,104.84	(4,902,155.64)	180,282,949.20	51,598,110.35	-	51,598,110.35
其他	2,778,201.45	-	2,778,201.45	3,883,423.72	-	3,883,423.72
	<u>660,501,756.44</u>	<u>(10,661,624.88)</u>	<u>649,840,131.56</u>	<u>422,030,793.66</u>	<u>(508,770.01)</u>	<u>421,522,023.65</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0 年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508,770.01)	(657,904.05)			(1,166,674.06)
在产品		(4,592,795.18)			(4,592,795.18)
库存商品		(4,902,155.64)			(4,902,155.64)
其他	-	-			-
	<u>(508,770.01)</u>	<u>(10,152,854.87)</u>			<u>(10,661,624.88)</u>

- (c) 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为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下根据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本年度无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

(7)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a)	<u>57,100,000.00</u>	<u>57,100,000.00</u>
	<u>57,100,000.00</u>	<u>57,100,000.00</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a)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丰沛铁路”)成本法		56,000,000.00	56,000,000.00	-	56,000,000.00	15.34%	15.34%	不适用	-	-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0.01%	0.01%	不适用	-	-	2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0.01%	0.01%	不适用	-	-	80,000.00
			<u>57,100,000.00</u>	<u>-</u>	<u>57,100,000.00</u>				<u>-</u>	<u>-</u>	<u>100,000.00</u>

(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全部为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其原价及累计折旧的情况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32,739,445.43	-	32,739,445.43
累计折旧	(9,060,232.46)	(1,031,009.33)	(10,091,241.79)
账面价值	<u>23,679,212.97</u>	<u>(1,031,009.33)</u>	<u>22,648,203.64</u>

2011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 1,031,009.33 元(2010 年度计提 1,031,009.33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9)**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8,359,507,046.70	1,751,885,535.85	(489,282,607.82)	9,622,109,974.73
房屋、建筑物	1,308,702,993.77	239,961,706.07	(2,905,165.26)	1,545,759,534.58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635,180,470.44	1,003,433.35	(368,035.10)	635,815,868.69
井巷工程	1,358,054,666.63	175,500,657.60	(259,135,913.00)	1,274,419,411.23
机器设备	4,515,264,578.45	1,301,258,280.98	(221,088,138.73)	5,595,434,720.70
铁路	247,023,264.37	-	-	247,023,264.37
运输工具及其他	295,281,073.04	34,161,457.85	(5,785,355.73)	323,657,175.16
累计折旧合计	(3,829,270,950.64)	(520,076,356.41)	458,270,400.79	(3,891,076,906.26)
房屋、建筑物	(279,291,959.36)	(43,245,303.58)	1,613,853.06	(320,923,409.88)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226,511,339.78)	(21,500,558.35)	356,994.03	(247,654,904.10)
井巷工程	(727,846,372.11)	(80,448,183.02)	259,135,913.00	(549,158,642.13)
机器设备	(2,229,185,802.21)	(340,793,017.14)	191,736,425.68	(2,378,242,393.67)
铁路	(198,605,453.98)	(7,689,935.46)		(206,295,389.44)
运输工具及其他	(167,830,023.20)	(26,399,358.86)	5,427,215.02	(188,802,167.04)
账面净值合计	4,530,236,096.06			5,731,033,068.47
房屋、建筑物	1,029,411,034.41			1,224,836,124.70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408,669,130.66			388,160,964.59
井巷工程	630,208,294.52			725,260,769.10
机器设备	2,286,078,776.24			3,217,192,327.03
铁路	48,417,810.39			40,727,874.93
运输工具及其他	127,451,049.84			134,855,008.12
减值准备合计	(25,602,163.00)	-	25,602,163.00	
房屋、建筑物	-	-	-	-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井巷工程	-	-	-	-
机器设备	(25,602,163.00)	-	25,602,163.00	-
铁路	-	-	-	-

运输工具及其他	-	-	-	-
账面价值合计	4,504,633,933.06			5,731,033,068.47
房屋、建筑物	1,029,411,034.41	—	—	1,224,836,124.70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408,669,130.66	—	—	388,160,964.59
井巷工程	630,208,294.52	—	—	725,260,769.10
机器设备	2,260,476,613.24	—	—	3,217,192,327.03
铁路	48,417,810.39	—	—	40,727,874.93
运输工具及其他	127,451,049.84	—	—	134,855,008.12

2011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20,076,356.41 元(2010 年度: 805,606,168.68 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472,273,813.03 元、375,860.04 元、23,364,927.72 元及 22,378,262.52 元 (2010 年度: 703,361,405.02 元、338,957.51 元、21,525,832.40 元及 80,335,795.16 元)。2011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255,253,695.53 元(2010 年度: 106,085,522.29 元)。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约为 315,355,844.91 元(原价 380,526,268.05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328,178,304.80 元、原价 380,526,268.05 元)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正在申请办理过程中	2012-2013 年

(10) 在建工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1,682,610,331.19	1,116,296,237.91
本年增加	803,662,720.72	672,399,615.57
转入固定资产	(1,255,253,695.53)	(106,085,522.29)
年末余额	<u>1,231,019,356.38</u>	<u>1,682,610,331.19</u>

2011 年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20,609,390.97 元(2010 年: 20,132,515.30 元), 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6.12%(2010 年: 5.56%)。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 他 减 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 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 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本年 借款 费用 资本 化率	资 金 来 源
铝板带建设项 目	1,700,670,000.00	1,116,536,364.96	98,766,954.58	(1,215,303,319.54)	-	-	100.00%	100.00%	-	-	不适用	自筹
孔庄煤矿三期 改扩建工程	531,730,500.00	278,008,233.67	158,734,680.58		-	436,742,914.25	82.14%	82.14%	73,710,754.62	20,609,390.97	6.12%	借款
106 煤矿改扩 建项目	581,933,200.00	102,974,001.10	101,030,575.53		-	204,004,576.63	35.06%	35.06%	-	-	不适用	自筹
鸿新煤业苇子 沟煤矿	1,756,740,000.28	28,572,063.05	103,087,265.92		-	131,659,328.97	7.49%	7.49%	-	-	不适用	自筹
研发中心办公 楼	238,760,000.00	21,172,529.52	89,853,166.23		-	111,025,695.75	46.50%	46.50%	-	-	不适用	自筹

上述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与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相同，此工程进度以工程管理部门统计为基础作出。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于2011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 工程物资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专用材料	1,787,028.21	98,690,305.47	(97,152,381.68)	3,324,952.00
专用设备	6,405,140.73	89,032,577.15	(91,910,541.72)	3,527,176.16
合计	<u>8,192,168.94</u>	<u>187,722,882.62</u>	<u>(189,062,923.40)</u>	<u>6,852,128.16</u>

(12) 无形资产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年 12月31日
原价合计	447,765,048.95		(141,782.18)	447,623,266.77
土地使用权	89,173,256.54		(141,782.18)	89,031,474.36
采矿权	117,386,500.00			117,386,500.00
探矿权	240,226,400.00			240,226,400.00
软件	978,892.41			978,892.41
累计摊销合计	(27,981,419.09)	(2,378,729.31)	8,506.94	(30,351,641.46)
土地使用权	(8,240,943.29)	(1,003,664.73)	8,506.94	(9,236,101.08)
采矿权	(19,401,746.57)	(1,182,149.74)		(20,583,896.31)
软件	(338,729.23)	(192,914.84)		(531,644.07)
账面净值合计	419,783,629.86			417,271,625.31
土地使用权	80,932,313.25			79,795,373.28
采矿权	97,984,753.43			96,802,603.69
探矿权	240,226,400.00			240,226,400.00
软件	640,163.18			447,248.34

201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2,378,729.31 元(2010 年度：2,387,177.83 元)。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及可抵扣亏损
可抵扣亏损	9,881,385.12	39,525,540.47	5,331,703.67	21,326,815.12

内退福利	50,947,654.61	203,790,618.45	54,125,148.49	218,100,437.44
资产减值准备	4,805,377.83	19,221,511.32	9,382,692.16	38,715,352.28
股权投资差额	911,408.75	3,645,635.00	911,408.75	3,645,635.00
预计负债	18,928,617.73	75,714,470.91	13,220,809.64	54,421,181.15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2,250,450.64	9,001,802.57	172,787.72	691,150.89
专项储备	28,115,834.86	112,463,340.39	-	-
合计	<u>115,840,729.54</u>	<u>463,362,919.11</u>	<u>83,144,550.43</u>	<u>336,900,571.88</u>

(b)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420,743.51	19,292,696.01
可抵扣亏损	<u>147,916,415.51</u>	<u>130,750,650.21</u>
小计	<u>182,337,159.02</u>	<u>150,043,346.22</u>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	43,151,832.59
2012	15,519,942.77	15,519,942.77
2013	12,499,649.22	12,499,649.22
2014	37,523,766.33	37,523,766.33
2015	41,348,155.31	41,348,155.31
2016	<u>41,024,901.88</u>	<u>-</u>
小计	<u>147,916,415.51</u>	<u>150,043,346.22</u>

(14) 资产减值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344,915.70	7,587,866.75	(2,406,646.74)	(233,100.00)	19,293,035.71
其中: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842,084.87	1,889,809.20	(1,073,798.37)		4,658,095.70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0,502,830.83	5,698,057.55	(1,332,848.37)	(233,100.00)	14,634,940.01
存货跌价准备	508,770.01	10,152,854.87			10,661,624.88
固定资产					
减值准备	<u>25,602,163.00</u>			<u>(25,602,163.00)</u>	
	<u>40,455,848.71</u>	<u>17,740,721.62</u>	<u>(2,406,646.74)</u>	<u>(25,835,263.00)</u>	<u>29,954,660.59</u>

(15) 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494,600,231.99	380,378,165.11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163,564,183.74	146,491,805.00
应付设备款	168,861,458.10	146,776,116.94
应付修理费	8,471,327.08	16,481,786.39
应付劳务费	48,909,404.09	10,533,193.55
应付电力公司五项基金	22,413,609.75	38,230,007.33
其他	21,393,013.71	29,638,602.08
	<u>928,213,228.46</u>	<u>768,529,676.40</u>

(a) 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	<u>15,091,335.24</u>	<u>39,847,183.78</u>

(b) 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余额参见附注七(6)。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88,811,146.49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56,544,816.16 元), 主要为应付材料款、工程款及设备款, 鉴于相关工程尚未验收完成, 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d) 应付账款中无外币余额。

(16) 预收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煤款	214,004,064.01	150,972,336.00
预收铝产品销售款	8,578,188.10	12,404,360.23
预收废旧物资销售款	5,839,307.50	11,840,964.37
其他	11,075,467.21	6,107,194.49
	<u>239,497,026.82</u>	<u>181,324,855.09</u>

(a)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预收账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

(b) 预收款项中预收关联方余额参见附注七(6)。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608,755.26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540,450.85 元), 主要为本公司预收煤炭销售的预收款, 鉴于交易尚未完成, 该款项尚未结清。

(d) 预收款项中无外币余额。

(17) 应付职工薪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872,168.71	1,419,783,718.61	(1,488,785,527.81)	4,870,359.51
职工福利费	-	106,656,410.58	(106,656,410.58)	-
社会保险费	1,565,446.00	437,469,662.68	(437,469,662.68)	1,565,44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077,071.06	(97,077,071.06)	
基本养老保险		229,453,260.08	(229,453,260.08)	
补充养老保险		67,849,416.88	(67,849,416.88)	
失业保险费	1,565,446.00	22,294,681.02	(22,294,681.02)	1,565,446.00
工伤保险费		14,191,584.38	(14,191,584.38)	
生育保险费		6,603,649.26	(6,603,649.26)	
住房公积金		165,823,151.43	(165,823,151.4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412,807.00	67,218,884.91	(59,323,094.11)	48,308,597.80
内退福利	236,765,982.33	68,884,374.63	(236,939,722.39)	68,710,634.57
其他	-	1,743,532.81	(1,743,532.81)	-
	<u>352,616,404.04</u>	<u>2,267,579,735.65</u>	<u>(2,496,741,101.81)</u>	<u>123,455,037.88</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退福利负债余额合计为 227,478,212.44 元，其中将于一年以上支付的部分 158,767,577.87 元在长期应付款科目列示。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余额除内退福利外预计将于 2012 年度全部发放/使用完毕，内退福利将依员工内退期间逐月支付。

(18) 应交税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91,559,785.83	73,659,209.18
待抵扣增值税	(97,360,308.75)	(3,029,986.94)
应交营业税	612,974.99	842,481.67
应交资源税	1,203,893.91	1,561,622.3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1,460.31	4,848,068.83
应交教育费附加	23,195,586.64	7,796,319.56
应交矿产资源补偿费	19,390,455.02	16,911,047.64
应交房产税	3,157,703.25	3,118,299.80
应交土地使用税	1,437,642.85	1,437,642.85
应交个人所得税	13,352,275.98	13,768,257.74
应交印花税	4,285,142.36	3,533,313.40
应交耕地占用税	50,440,420.13	30,463,400.00
其他	10,190,947.75	10,565,365.19

123,767,980.27

165,475,041.28

(19) 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	82,956,635.93	49,893,373.40
应付大坝加固与湖田赔偿	41,605,338.40	28,120,813.90
应付迁村费	41,189,107.77	54,143,738.97
暂收代付款	6,276,138.73	11,126,610.03
应付押金	22,259,529.82	16,311,248.37
应付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90,559,180.00	-
其他	28,116,703.30	26,833,518.63
	<u>312,962,633.95</u>	<u>186,429,303.30</u>

(a) 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	<u>1,476,000.00</u>	

(b)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余额参见附注七(6)。

(c) 其他应付款中无外币余额。

(d)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26,311,637.49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105,358,303.41 元), 主要为应付土地塌陷赔偿及迁村费。

(20) 预计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 理义务	<u>354,405,322.93</u>	<u>68,152,196.18</u>	<u>(72,269,130.89)</u>	<u>350,288,388.22</u>
	<u>354,405,322.93</u>	<u>68,152,196.18</u>	<u>(72,269,130.89)</u>	<u>350,288,388.22</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由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产生的预计负债合计为 378,551,681.93 元, 其中将于一年以内支付的部分 28,263,293.71 元在其他应付款科目列示。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币种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	---------------------

信用借款	人民币	<u>2,450,000.00</u>	<u>52,450,000.00</u>
------	-----	---------------------	----------------------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0/11/2005	10/11/2015	人民币	6.32%(i)	2,450,000.00	2,450,000.00
中煤能源	04/01/2006	04/01/2011	人民币	5.346%	2,450,000.00	50,000,000.00 52,450,000.00

注(i): 利率系浮动利率, 2011 年度实际加权平均利率为 6.32%(2010 年度: 6.12%)。

(22) 长期借款

	币种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i)	人民币	<u>618,100,000.00</u>	<u>620,550,000.00</u>

(i) 主要为本公司从中煤能源取得的国家开发银行的转贷款, 用于煤矿矿井建设和电厂机组改造。2011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长期借款的余额为 612,000,000.00 元, 无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6.00%(2010 年 12 月 31 日: 5.36%)。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	18/12/2007	17/12/2013	人民币	6.1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煤能源	24/12/2008	23/12/2014	人民币	6.12%	162,000,000.00	162,000,000.00
中煤能源	21/07/2004	16/07/2016	人民币	5.36%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中煤能源	12/11/2004	10/11/2016	人民币	5.36%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0/11/2005	10/11/2015	人民币	6.32%	6,100,000.00	8,550,000.00
					<u>618,100,000.00</u>	<u>620,550,000.00</u>

(23) 股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722,718,000.00	-	-	-	-	-	722,718,000.00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722,718,000.00	-	-	-	-	-	722,718,000.00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月25日实施后，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约定，限售期分别为1至3年，于2009年10月19日，所有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股份均已实现流通(附注一)。

(24) 资本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667,960,714.37		667,960,714.37
其他	162,678,977.28		162,678,977.28
	<u>830,639,691.65</u>		<u>830,639,691.65</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667,960,714.37	-	667,960,714.37
其他	161,888,477.28	790,500.00	162,678,977.28
	<u>829,849,191.65</u>	<u>790,500.00</u>	<u>830,639,691.65</u>

(25) 盈余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61,359,000.00</u>		<u>361,359,000.00</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61,359,000.00</u>		<u>361,359,000.00</u>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详见附注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 50%。

(26) 专项储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维简费	75,480,345.07	54,335,508.00	(50,625,799.38)	79,190,053.69
安全费用	59,194,723.79	181,118,360.00	(224,502,249.44)	15,810,834.35
可持续发展 准备金		90,559,180.00	(28,778,061.29)	61,781,118.71
	<u>134,675,068.86</u>	<u>326,013,048.00</u>	<u>(303,906,110.11)</u>	<u>156,782,006.75</u>

主营业务收入	9,885,869,201.50	8,596,000,529.29
其他业务收入	194,758,550.55	262,746,834.70
	<u>10,080,627,752.05</u>	<u>8,858,747,363.99</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7,004,853,445.01	6,105,540,823.49
其他业务成本	123,684,521.11	120,642,338.80
	<u>7,128,537,966.12</u>	<u>6,226,183,162.29</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7,189,234,332.81	4,386,001,591.24	6,147,802,184.92	3,792,679,453.11
电力生产	879,263,001.99	912,365,201.94	825,676,512.50	802,356,646.90
电解铝及铝产 品	2,323,883,103.87	2,200,279,989.46	2,231,803,763.77	2,109,183,631.98
其他	348,908,136.65	356,325,944.12	337,134,928.64	345,007,683.29
内部抵销	<u>(855,419,373.82)</u>	<u>(850,119,281.75)</u>	<u>(946,416,860.54)</u>	<u>(943,686,591.79)</u>
	<u>9,885,869,201.50</u>	<u>7,004,853,445.01</u>	<u>8,596,000,529.29</u>	<u>6,105,540,823.49</u>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9,885,869,201.50	7,004,853,445.01	8,591,613,332.67	6,102,936,581.49
亚太地区			<u>4,387,196.62</u>	<u>2,604,242.00</u>
	<u>9,885,869,201.50</u>	<u>7,004,853,445.01</u>	<u>8,596,000,529.29</u>	<u>6,105,540,823.4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劳务收入			92,350,739.73	46,824,770.17
销售材料	113,943,045.65	98,180,570.43	91,137,364.73	53,101,139.72
租赁收入	3,501,338.21	1,745,475.81	3,778,367.46	1,670,720.49
煤泥矸石销售	59,669,245.90	-	56,859,079.69	-
其他	<u>17,644,920.79</u>	<u>23,758,474.87</u>	<u>18,621,283.09</u>	<u>19,045,708.42</u>
	<u>194,758,550.55</u>	<u>123,684,521.11</u>	<u>262,746,834.70</u>	<u>120,642,338.80</u>

(c)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3,452,698,544.90 元(2010 年: 2,913,073,068.55 元),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4.25% (2010 年: 32.89%),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A 公司	1,135,329,035.61	11.26%
B 公司	738,367,296.20	7.32%
C 公司	611,494,932.84	6.07%
D 公司	579,979,661.86	5.76%
E 公司	387,527,618.39	3.84%
	<u>3,452,698,544.90</u>	<u>34.25%</u>

(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180,818.67	10,794,337.88	附注三(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474,697.47	40,151,379.40	附注三(1)
教育费附加	42,677,899.55	14,163,899.86	附注三(1)
资源税	22,310,530.29	22,820,092.00	附注三(1)
其他		84,290.26	
	<u>117,643,945.98</u>	<u>88,013,999.40</u>	

(31) 销售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运输费	94,856,236.13	81,967,777.93
职工薪酬	17,732,484.31	15,890,624.89
业务经费	8,443,783.79	7,052,292.58
代理费	1,473,132.20	1,733,668.18
其他	3,078,697.90	2,151,015.95
	<u>125,584,334.33</u>	<u>108,795,379.53</u>

(32) 管理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职工薪酬	501,106,787.45	424,313,383.82
矿产资源补偿费	46,280,205.80	36,750,238.70
折旧费	23,364,927.72	21,525,832.40
税金	21,443,628.95	20,757,683.07
修理费	22,775,426.63	18,854,511.23
办公费	16,703,606.15	16,213,335.85
业务招待费	22,336,848.12	15,684,849.35

差旅费	17,768,204.50	12,968,155.49
劳务费	14,677,505.62	12,091,402.77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费	23,229,630.91	11,600,185.71
其他	106,916,117.13	67,451,013.72
	<u>816,602,888.98</u>	<u>658,210,592.11</u>

(33) 财务费用-净额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37,100,229.08	51,717,846.59
借款利息	14,490,937.63	19,864,891.05
非流动负债折现产生的利息支出	22,609,291.45	31,852,955.54
减：利息收入	(8,544,370.27)	(8,831,444.00)
汇兑损失	118,718.77	12,606.38
其他	697,796.89	1,278,143.75
	<u>29,372,374.47</u>	<u>44,177,152.72</u>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铝锭期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u>	<u>4,586,825.00</u>

(35) 投资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	259,338.61
处置铝锭期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6,825.00	955,400.00
	<u>2,526,825.00</u>	<u>1,214,738.61</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6) 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损失	5,181,220.01	2,025,169.37
存货跌价损失	10,152,854.87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602,163.00
	<u>15,334,074.88</u>	<u>27,627,332.37</u>

(37) 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389,238.77	13,930,721.80	17,389,238.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389,238.77	13,930,721.80	17,389,238.77
政府补助(a)	21,241,250.00	17,362,000.00	21,241,250.00
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	2,818,823.32	-
其他	980,420.62	831,508.52	980,420.62
	<u>39,610,909.39</u>	<u>34,943,053.64</u>	<u>39,610,909.39</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说明
地质勘查基金	-	1,000,000.00	(i)
技术创新费	2,002,700.00	13,360,000.00	(ii)
技术改造专项基金	-	3,002,000.00	(iii)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 工程奖励基金	18,000,000.00	-	(iv)
沛县财政局环保治理补助资金	1,000,000.00	-	
其他	238,550.00	-	
	<u>21,241,250.00</u>	<u>17,362,000.00</u>	

(i)根据《关于下达江苏省 2009 年度省级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的通知》(苏财建[2009]265 号)，本公司于 2010 年收到地质勘查基金 1,000,000.00 元。

(ii)根据财政部文件，财企[2010]255 号《财政部关于清算下达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1 年收到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拨款 2,002,700.00 元；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0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大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资金拨款 13,360,000.00 元。

(iii)根据《关于下达 2006 年徐州市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徐经贸投资号[2006]322 号，徐财企[2006]60 号)，本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002,000.00 元。

(iv)根据财政部文件，财企[2011]186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及财企[2011]184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基金预算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1 年收到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 18,000,000.00 元。

(38) 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额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16,831.96	2,976,822.62	1,316,831.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1,316,831.96	2,976,822.62	1,316,831.96

罚款支出	739,834.05	524,172.30	739,834.05
其他	739,707.40	1,459,669.63	739,707.40
	2,796,373.41	4,960,664.55	2,796,373.41

(39) 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86,932,892.92	420,489,115.30
递延所得税	(32,696,179.11)	(27,942,180.26)
	454,236,713.81	392,546,935.04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润总额	1,886,893,528.27	1,741,523,698.2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471,723,382.07	435,380,924.57
若干公司的税收优惠	(14,165,396.36)	(23,280,380.16)
非应纳税收入	(25,000.00)	(64,834.6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298,360.07	3,583,566.7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0,256,225.47	10,337,038.83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20,850,857.44)	(18,273,350.20)
其他	-	(15,136,030.09)
所得税费用	454,236,713.81	392,546,935.04

(40) 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17,845,555.06	1,332,484,529.5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96	1.84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96	1.84

本公司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19,682,171.70	-
利息收入	8,544,370.27	8,831,444.00
政府补助	21,241,250.00	17,362,000.00
技工学校教育经费补贴		1,000,000.00
	49,467,791.97	27,193,444.00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748,759.89
支付土地塌陷赔偿及拆迁补偿	38,675,975.06	317,448,990.33
办公费、差旅费及会议费	41,849,642.25	36,282,098.24
业务招待费及业务经费	30,780,631.91	20,990,676.49
支付保证金及抵押金		4,784,198.54
绿化及物业费	12,193,200.56	10,084,772.25
其他	58,864,728.57	127,416,756.19
	182,364,178.35	517,756,251.93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期货保证金收回		19,019,389.13
天山煤电变电所改造收到的 国债资金补助		1,550,000.00
		20,569,389.13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1,432,656,814.46	1,348,976,763.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34,074.88	27,627,332.37
固定资产折旧	496,014,600.79	805,606,168.6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31,009.33	1,031,009.33
无形资产摊销	2,378,729.31	2,387,177.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5,016.00	250,90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收益	(16,072,406.81)	(10,953,899.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86,825.00)
财务费用	37,100,229.08	40,662,321.64
投资收益	(2,526,825.00)	(1,214,73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2,696,179.11)	(27,942,180.26)
存货的增加	(238,470,962.78)	(83,452,96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03,133,288.97)	(468,251,960.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13,362,193.29	(514,172,638.87)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部分	44,485,200.41	31,071,118.50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减少		
/(增加)	19,682,171.70	(748,75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69,300,376.58</u>	<u>1,146,288,829.4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675,493,852.73	580,767,162.8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80,767,162.84)	(1,000,614,613.61)
现金净(减少)/增加额	<u>94,726,689.89</u>	<u>(419,847,450.77)</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675,493,852.73	580,767,162.84
其中：库存现金	189,027.38	156,511.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4,247,274.13	579,515,32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57,551.22	1,095,326.5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75,493,852.73</u>	<u>580,767,162.84</u>

六 分部信息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该等企业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电解铝及铝产品分部。

- (i)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 (iii)电解铝及铝产品-电解铝及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分部信息以人民币计量，同主要经营决策者所用的报告币种一致。

(a) 2011 年度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电解铝及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7,137,574,416.33	266,137,116.46	2,427,636,323.68	249,279,895.58	-	-	10,080,627,752.0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2,035,111.26	614,373,559.58	-	104,965,577.51	-	(871,374,248.35)	-
利息收入	8,261,982.78	258.56	277,676.34	4,452.59	-	-	8,544,370.27
利息费用	22,594,424.91	-	19,867,193.45	-	14,075,544.03	(19,436,933.31)	37,100,229.08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4,767,121.56	(232,557.00)	9,831,289.71	968,220.61	-	-	15,334,074.88
折旧和摊销费用	249,495,919.98	155,255,927.96	96,334,067.05	22,555,196.26	-	-	523,641,111.25
利润/(亏损)总额	2,064,986,286.18	(40,246,166.82)	(4,875,911.96)	(43,136,375.57)	(89,834,303.56)	-	1,886,893,528.27
所得税费用/(收益)	501,938,044.18	(9,699,811.88)	(5,975,556.68)	(10,209,185.12)	(21,816,776.69)	-	454,236,713.81
净利润/(亏损)	1,563,048,242.00	(30,546,354.94)	1,099,644.72	(32,927,190.45)	(68,017,526.87)	-	1,432,656,814.46
资产总额	8,643,883,511.34	1,277,190,338.03	1,914,081,061.31	33,656,972.29	177,557,516.15	(1,595,251,142.73)	10,451,118,256.39

负债总额	1,854,973,443.70	62,070,132.38	1,538,445,415.41	32,946,391.19	739,206,150.27	(1,368,292,279.48)	2,859,349,253.47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减少)额	753,932,181.01	(125,221,680.94)	69,813,834.00	1,711,344.44	102,230,590.54	-	802,466,269.05

(b) 2010 年度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电解铝及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078,969,842.59	230,751,924.67	2,305,508,883.40	243,516,713.33	-	-	8,858,747,363.99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2,001,271.99	596,050,331.24	-	100,973,170.57	-	(989,024,773.80)	-
利息收入	8,424,068.63	225.91	405,410.39	1,739.07	-	-	8,831,444.00
利息费用	21,549,416.11	-	23,996,453.63	-	28,084,143.49	(21,912,166.64)	51,717,846.59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186,805.50	25,648,468.45	(252,596.11)	44,654.53	-	-	27,627,332.37
折旧和摊销费用	533,014,383.80	158,348,278.35	94,927,110.76	22,985,486.93	-	-	809,275,259.84
利润/(亏损)总额	1,835,714,702.30	(18,111,856.71)	48,114,498.44	(35,273,293.86)	(88,920,351.90)	-	1,741,523,698.27
所得税费用/(收益)	419,024,536.49	(4,026,486.06)	5,778,400.00	(7,890,800.00)	(20,338,715.39)	-	392,546,935.04
净利润/(亏损)	1,416,690,165.81	(14,085,370.65)	42,336,098.44	(27,382,493.86)	(68,581,636.51)	-	1,348,976,763.23
资产总额	7,287,635,761.60	1,335,850,308.30	1,560,587,750.01	90,275,934.35	60,700,675.86	(1,347,690,006.51)	8,987,360,423.61
负债总额	1,870,785,706.61	73,343,275.32	1,170,003,362.41	25,541,401.96	665,433,070.00	(1,120,731,143.26)	2,684,375,673.04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减少)额	356,384,213.86	(165,455,757.45)	296,277,050.52	23,365,574.71	20,343,694.72	-	530,914,776.36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中国	10,080,627,752.05	8,854,360,167.37
其他国家/地区		4,387,196.62
	<u>10,080,627,752.05</u>	<u>8,858,747,363.99</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u>7,582,540,091.50</u>	<u>6,780,073,822.45</u>

本集团自被划分至煤炭业务分部的一个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为 1,135,329,035.61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1.26%。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中煤能源 股份公司	中国北京	王安	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煤焦化产品的生产、煤矿装备制造、煤矿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和监理以及机电设备和矿用配件进口等业务。	710934289

中煤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	1,325,866.34 万元	-	-	1,325,866.34 万元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煤能源	62.43%	62.43%	62.43%	62.43%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大屯煤电集团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34780487
山阴县地方国营南阳坡煤矿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72518272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05520002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43309076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05523473
山西中煤平朔杨涧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01063530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36859092
中煤第九十二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05523297
中煤第六十八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66120360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34750579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834751134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13479255X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30699757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40258933x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59654763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694922439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220602919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631144633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743520840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X00009312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2722186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4312156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700735526
北京中煤中装机械物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130322X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661204684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104409775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797908453
中煤平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平朔煤业”)	同受母公司控制	680202991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601230186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企业	055666678

(4)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北京中煤中装机械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14,360,456.07	2.89%	5,855,596.80	1.31%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269,059.83	0.05%	567,384.62	0.13%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6,173.31	0.00%	400,268.37	0.09%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91,456.51	0.02%	934,257.92	0.21%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8,741,690.68	1.76%	1,121,600.00	0.25%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48,051,282.05	9.68%	45,697,454.96	10.26%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25,953,359.41	5.23%	49,058,649.57	11.01%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184,615.38	0.04%	-	-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7,717,521.37	1.55%	-	-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4,957,264.96	1.00%	-	-
大屯煤电集团	综合服务费	市场价格	66,155,996.63	3.60%	63,767,639.74	3.49%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70,800,590.67	3.59%	82,924,629.10	4.54%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28,087,500.00	1.42%	-	-
中煤第九十二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	-	1,531,102.00	0.08%
中煤第六十八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	-	386,574.00	0.02%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51,994,879.00	2.63%	6,144,768.00	0.3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78,625,309.61	3.98%	17,869,664.00	0.98%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10,036,028.00	0.51%	14,210,618.00	0.78%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29,510,217.20	1.49%	17,799,993.00	0.97%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2,240,000.00	0.11%	-	-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市场价格	2,000,000.00	0.10%	-	-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市场价格	8,204,900.00	0.42%	3,150,000.00	0.17%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接受加工劳务	市场价格	236,307.69	0.01%	905,761.77	0.05%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350,000.00	0.02%	500,000.00	0.03%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提供生产材料和辅助服务	市场价格	-	-	352,410.00	0.38%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会议及住宿费	市场价格	6,043,609.00	7.82%	2,960,890.00	0.16%
平朔煤业	提供煤炭采掘服务	市场价格	-	-	91,782,182.00	99.3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阴县地方国营南阳坡煤矿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664,957.26	0.01%	187,025.64	-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298,236.07	-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247,008.55	0.00%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市场价格			22,487,722.13	0.25%
大屯煤电集团	销售电力及材料	市场价格	8,451,858.29	0.08%	10,383,327.64	0.12%

(b)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大屯煤电集团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00年1月	2019年12月	(注 1)	22,089,133.94
大屯煤电集团	本公司	办公、仓库、 生产、职工用房	2009年1月	2011年12月	(注 2)	57,981,252.53

(注1)据本公司和大屯煤电集团于2000年1月1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以及2002年11月28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补充协议》，本公司从大屯煤电集团租赁部分土地使用权，协议有效期为20年，到期日为2019年12月31日，该协议项下的租金每两年调整一次。大屯煤电集团于2008年委托江苏省苏地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权重新评估并出具《土地估价报告》，根据该报告，土地使用权的公允价值为266,756,800.00元，双方据此确认土地使用权的租赁价格。

(注2)本公司与大屯煤电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中包括办公场所租赁服务。大屯煤电集团于2008年12月委托徐州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综合服务协议》所涉及的房地产的合理租金水平进行测算并出具了徐公会咨字[2008]第1号咨询报告书，根据其测算结果，参考行业和地区水平，制定了2009年度至2011年度的租金水平。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0,240,604.00</u>	<u>5,511,418.00</u>

(5) 长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	<u>612,000,000.00</u>	<u>662,000,000.00</u>

2011 年度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借款的余额占对外接受资金余额的 98.62% (2010 年度: 98.37%)。

2011 年度承担的利息支出为 32,717,520.00 元(2010 年度: 38,155,590.00 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中煤平朔杨涧煤业有限公司	-	-	-	94,500.00	0.09%	(4,725.00)
平朔煤业	2,691,893.80	1.95%	(269,189.38)	2,691,893.80	2.70%	(139,319.69)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5%	(200,000.00)	2,034,893.62	2.04%	(101,744.68)
山阴县地方国营南阳坡煤矿	77,800.00	0.06%	(3,890.00)	21,882.00	0.02%	(1,094.10)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289,000.00	0.21%	(14,450.00)	-	-	-
	<u>5,058,693.80</u>	<u>3.67%</u>	<u>(487,529.38)</u>	<u>4,843,169.42</u>	<u>4.85%</u>	<u>(246,883.47)</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	-	-	3,000,000.00	1.96%	-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1,720,000.00	1.22%	-	-	-	-
	<u>1,720,000.00</u>	<u>1.22%</u>	<u>-</u>	<u>3,000,000.00</u>	<u>1.96%</u>	<u>-</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13,700,528.77	17,191,573.77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43,942,755.47	15,087,826.59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5,617,500.00	-
中煤第九十二工程处	283,120.12	1,983,120.12

	中煤第六十八工程处	-	445,689.36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4,192,785.00	-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4,900.00	-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2,218,096.68	5,433,515.18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390,886.09	27,556,086.09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17,039,724.31	16,186,974.27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488,204.98	6,052,774.48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7,873.72	650.95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5,604.00	20,624.00
	北京中煤中装机械物资有限公司	18,688.24	6,217,048.26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5,210,028.00	144,768.00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304,755.68	188,755.68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703,000.00	-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162,322.53	-
	中煤第五建设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7,241.77	235,761.77
		<u>109,328,015.36</u>	<u>96,745,168.52</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大屯煤电集团	1,611,105.59	530,185.94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14,000.00	18,000.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72,429.65	45,652.00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1,061,496.00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76,000.00	
		<u>4,235,031.24</u>	<u>593,837.94</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账款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		613,262.44
			<u>613,262.44</u>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采购商品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97,215.00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11,401,000.00
		<u>13,098,215.00</u>

接受劳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47,727,087.55	11,244,721.58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351,369.00	136,651.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11,483,870.02	3,608,780.00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150,000.00
	<u>59,562,326.57</u>	<u>18,140,152.58</u>

提供劳务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351,369.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564,217.00	
	<u>915,586.00</u>	
租赁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租入		
大屯煤电集团	<u>350,656,829.11</u>	<u>251,832,416.02</u>

八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542,064,269.67	153,427,346.18
其他	18,350,252.66	7,864,492.60
	<u>560,414,522.33</u>	<u>161,291,838.78</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0,070,386.47	75,119,342.66
一到二年	80,070,386.47	22,089,134.17
二到三年	80,070,386.47	22,089,134.17
三年以上	110,445,669.70	132,534,805.02
	<u>350,656,829.11</u>	<u>251,832,416.02</u>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基本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金额
拟分配的股利(a)	<u>216,815,400.00</u>

a) 根据 2012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0.30 元，

按已发行股份 722,718,000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216,815,400.0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一 企业合并

本公司 2011 年度未发生企业合并事项。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618,100,0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620,550,000.00 元)(附注五(22))。

于 2011 年度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3,090,50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约 3,102,750.0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的主要客户大多为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亦主要为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往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并没有超出有关坏账准备金额，并且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就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已计提足够的准备。

(3) 流动风险

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意味着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通过充足的信贷额度获得资金。由于相关业务的性质，本集团维持合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水平，并通过保持可使用的信贷额度作为流动资金的额外补充。

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采购材料、机器及设备，以及偿还有关债务。本集团通过经营活动和银行借款所产生的资金用于营运资金所需。

管理层在预计现金流量的基础上监控集团流动性储备的滚动预测(该储备包括未提取的信贷额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90,493,852.73	-	1,015,002.71	6,199,859.91	697,708,715.35
应收票据	1,229,895,284.85	-	-	-	1,229,895,284.85
应收款项	150,155,690.48	-	-	-	150,155,690.48
	<u>2,070,544,828.06</u>	<u>-</u>	<u>1,015,002.71</u>	<u>6,199,859.91</u>	<u>2,077,759,690.68</u>
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1,241,175,862.41	-	-	-	1,241,175,862.41
长期借款	39,022,175.00	238,849,450.00	467,351,325.00	-	745,222,950.00
	<u>1,280,198,037.41</u>	<u>238,849,450.00</u>	<u>467,351,325.00</u>	<u>-</u>	<u>1,986,398,812.41</u>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00,767,162.84	15,000,000.00	-	6,897,034.32	622,664,197.16
应收票据	885,978,956.22	-	-	-	885,978,956.22
应收款项	138,334,594.99	-	-	-	138,334,594.99
	<u>1,625,080,714.05</u>	<u>15,000,000.00</u>	<u>-</u>	<u>6,897,034.32</u>	<u>1,646,977,748.37</u>
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954,958,979.70	-	-	-	954,958,979.70
长期借款	85,811,269.53	35,632,447.18	436,131,996.66	258,963,704.11	816,539,417.48
	<u>1,040,770,249.23</u>	<u>35,632,447.18</u>	<u>436,131,996.66</u>	<u>258,963,704.11</u>	<u>1,771,498,397.18</u>

(4) 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以及长期借款。

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到期日较短，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长期借款为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其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17,785,674.21	727,771,778.53
减：坏账准备	<u>(3,972,904.64)</u>	<u>(3,733,359.28)</u>
	<u>913,812,769.57</u>	<u>724,038,419.2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04,895,556.06	727,771,778.53
一到二年	12,890,118.15	-
	<u>917,785,674.21</u>	<u>727,771,778.53</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般信用组合	74,766,199.07	8.15%	(3,972,904.64)	5.31%	74,667,185.27	10.26%	(3,733,359.28)	5.00%
其他信用组合	843,019,475.14	91.85%	-	-	653,104,593.26	89.74%	-	-
	<u>917,785,674.21</u>	<u>100.00%</u>	<u>(3,972,904.64)</u>	<u>0.43%</u>	<u>727,771,778.53</u>	<u>100.00%</u>	<u>(3,733,359.28)</u>	<u>0.51%</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经评估, 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d) 对按照一般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61,876,080.92	82.76%	(2,683,892.82)	4.34%	74,667,185.27	100%	(3,733,359.28)	5.00%
一至两年	12,890,118.15	17.24%	(1,289,011.82)	10.00%	-	-	-	-
	<u>74,766,199.07</u>	<u>100.00%</u>	<u>(3,972,904.64)</u>	<u>5.31%</u>	<u>74,667,185.27</u>	<u>100%</u>	<u>(3,733,359.28)</u>	<u>5.00%</u>

(e) 本年度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大额应收账款。

(f)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g) 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中煤能源及其下属子公司	<u>4,691,893.80</u>	<u>(469,189.38)</u>	<u>4,726,787.42</u>	<u>(241,064.37)</u>

(h)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A 公司	控股子公司	843,019,475.14	一年以内	91.85%
B 公司	第三方	11,114,740.00	一年以内	1.21%
C 公司	第三方	8,578,240.00	一年以内	0.93%
D 公司	第三方	6,603,000.00	两年以内	0.72%
E 公司	第三方	4,758,557.99	一年以内	0.52%
		<u>874,074,013.13</u>		<u>95.23%</u>

(i)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大屯铝业	控股子公司	843,019,475.14	91.85%	-	360,824,492.73	49.58%	-
平朔煤业	同受母公司控制	2,691,893.80	0.29%	(269,189.38)	2,691,893.80	0.37%	(139,319.69)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2,000,000.00	0.22%	(200,000.00)	2,034,893.62	0.28%	(101,744.68)
山西山阴县地方国营 南阳坡煤矿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77,800.00	0.01%	(3,890.00)	21,882.00	0.003%	(1,094.10)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289,000.00	0.03%	(14,450.00)	-	-	-
四方铝业	控股子公司	-	-	-	292,280,100.53	40.16%	-
山西中煤杨涧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	-	-	94,500.00	0.01%	(4,725.00)
		<u>848,078,168.94</u>	<u>92.40%</u>	<u>(487,529.38)</u>	<u>657,947,762.68</u>	<u>90.41%</u>	<u>(246,883.47)</u>

(2) 其他应收款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代垫款	495,539,737.21	2,580,233.00
保证金及抵押金	17,425,122.68	17,105,727.68
备用金	5,219,796.39	3,863,202.27
其他	1,673,408.16	5,904,800.12
	<u>519,858,064.44</u>	<u>29,453,963.07</u>
减：坏账准备	<u>(13,665,596.79)</u>	<u>(8,966,168.88)</u>
	<u>506,192,467.65</u>	<u>20,487,794.1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02,369,332.55	11,215,365.70
一到二年	603,222.32	1,423,387.79
二到三年	100,800.00	531,566.62
三到四年	531,066.62	16,142,376.14
四到五年	16,142,376.14	30,000.00
五年以上	111,266.81	111,266.82
	<u>519,858,064.44</u>	<u>29,453,963.07</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24,585,260.10	4.73%	(13,665,596.79)	55.58%	29,453,963.07	100.00%	(8,966,168.88)	30.44%
其他信用组合	495,272,804.34	95.27%	-	-	-	-	-	-
	<u>519,858,064.44</u>	<u>100.00%</u>	<u>(13,665,596.79)</u>	<u>2.63%</u>	<u>29,453,963.07</u>	<u>100.00%</u>	<u>(8,966,168.88)</u>	<u>30.44%</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经评估, 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一般信用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096,528.21	28.86%	(284,333.53)	4.01%	11,215,365.70	38.08%	(457,905.22)	4.08%
一到二年	603,222.32	2.45%	(60,322.23)	10.00%	1,423,387.79	4.83%	(142,338.78)	10%
二到三年	100,800.00	0.41%	(30,240.00)	30.00%	531,566.62	1.80%	(159,469.99)	30%
三到四年	531,066.62	2.16%	(265,533.31)	50.00%	16,142,376.14	54.81%	(8,071,188.07)	50%
四到五年	16,142,376.14	65.67%	(12,913,900.91)	80.00%	30,000.00	0.10%	(24,000.00)	80%
五年以上	111,266.81	0.45%	(111,266.81)	100.00%	111,266.82	0.38%	(111,266.82)	100%
	<u>24,585,260.10</u>	<u>100.00%</u>	<u>(13,665,596.79)</u>	<u>55.58%</u>	<u>29,453,963.07</u>	<u>100%</u>	<u>(8,966,168.88)</u>	<u>30.44%</u>

(e)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f) 本年度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g)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A 公司	控股子公司	495,272,804.34	一年以内	95.27%
B 公司	第三方	16,020,000.00	四至五年	3.08%
C 公司	第三方	1,559,233.79	一年以内	0.30%
D 公司	第三方	819,105.41	一年以内	0.16%
E 公司	第三方	576,595.00	一年以内	0.11%
		<u>514,247,738.54</u>		<u>98.92%</u>

(h)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	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	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
		金额	比例 (%)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比例 (%)
四方铝业	控股子公司	495,272,804.34	95.27%	-	-	-	-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759,358,863.95	744,058,863.95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b)	<u>56,000,000.00</u>	<u>56,000,000.00</u>
	<u>815,358,863.95</u>	<u>800,058,863.95</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年 12月31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大屯铝业	成本法	184,182,590.25	184,182,590.25	-	184,182,590.25	75%	75%	不适用	-	-	-
大屯贸易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	892,267,585.00
鸿新煤业	成本法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	400,000,000.00	80%	80%	不适用	-	-	-
四方铝业	成本法	93,197,593.37	42,776,273.70	-	42,776,273.70	100%	100%	不适用	-	-	-
天山煤电	成本法	122,400,000.00	107,100,000.00	15,300,000.00	122,400,000.00	51%	51%	不适用	-	-	-
			<u>744,058,863.95</u>	<u>15,300,000.00</u>	<u>759,358,863.95</u>				<u>-</u>	<u>-</u>	<u>892,267,585.00</u>

(b)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 方法	投资成本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年12月31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 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 分派的现 金股利
丰沛铁路	成本法	56,000,000.00	56,000,000.00	-	56,000,000.00	15.34%	15.34%	不适用	-	-	-
			<u>56,000,000.00</u>	<u>-</u>	<u>56,000,000.00</u>				<u>-</u>	<u>-</u>	<u>-</u>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020,217,488.46	6,458,748,787.99
其他业务收入	93,373,998.70	192,673,119.96
	<u>7,113,591,487.16</u>	<u>6,651,421,907.95</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6,041,625,412.84	5,381,087,069.34
其他业务成本	31,403,662.16	62,056,877.32
	<u>6,073,029,075.00</u>	<u>5,443,143,946.66</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煤炭采选	6,210,529,303.30	5,186,167,310.51	5,814,044,598.01	4,750,911,366.82
电力生产	879,263,001.99	912,365,201.94	825,676,512.50	802,356,646.90
其他	348,908,136.77	356,325,944.01	337,134,928.64	345,478,123.32
内部抵销	<u>(418,482,953.60)</u>	<u>(413,233,043.62)</u>	<u>(518,107,251.16)</u>	<u>(517,659,067.70)</u>
	<u>7,020,217,488.46</u>	<u>6,041,625,412.84</u>	<u>6,458,748,787.99</u>	<u>5,381,087,069.34</u>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u>7,020,217,488.46</u>	<u>6,041,625,412.84</u>	<u>6,458,748,787.99</u>	<u>5,381,087,069.34</u>
	<u>7,020,217,488.46</u>	<u>6,041,625,412.84</u>	<u>6,458,748,787.99</u>	<u>5,381,087,069.34</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他 业务收入	其他 业务成本	其他 业务收入	其他 业务成本
劳务收入			92,350,739.73	39,323,625.72
销售材料	12,666,723.13	5,476,416.43	19,286,636.86	3,799,686.26
租赁收入	3,615,119.41	1,061,009.33	3,302,015.11	1,031,009.33
煤泥矸石销售	59,669,245.90		56,859,079.69	-
其他	<u>17,422,910.26</u>	<u>24,866,236.40</u>	<u>20,874,648.57</u>	<u>17,902,556.01</u>
	<u>93,373,998.70</u>	<u>31,403,662.16</u>	<u>192,673,119.96</u>	<u>62,056,877.32</u>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3,197,328,018.11 元(2010 年度: 2,378,864,346.49 元),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4.95%(2010 年度: 35.77%), 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比例(%)
A 公司	1,135,329,035.61	15.96%
B 公司	738,367,296.20	10.38%
C 公司	579,979,661.86	8.15%
D 公司	387,527,618.39	5.45%
E 公司	356,124,406.05	5.01%
	<u>3,197,328,018.11</u>	<u>44.95%</u>

(5) 投资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a)	892,267,585.00	745,727,549.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	21,912,166.64
	<u>892,267,585.00</u>	<u>767,639,716.15</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a)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利润总额 5%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或占利润总额比例最高的被投资单位列示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大屯贸易	892,267,585.00	745,727,549.51	被投资公司利润上升。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1,070,796,226.72	1,162,443,082.8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938,973.03	28,716,569.15
固定资产折旧	397,059,405.91	708,058,948.5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31,009.33	1,031,009.33

无形资产摊销	1,863,597.86	1,868,34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收益	(16,932,896.02)	(10,278,072.35)
财务费用	16,591,208.72	38,807,998.91
投资收益	(892,267,585.00)	(767,639,71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5,176,254.50)	(31,447,359.82)
存货的(增加)/减少	(134,726,225.62)	2,520,966.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27,666,927.35)	(689,857,733.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9,591,081.94	145,354,227.53
专项储备计提未使用部分	44,485,200.41	31,071,118.50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减少 (/增加)	20,697,174.41	(748,759.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283,989.84</u>	<u>619,900,620.10</u>

(b)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512,439,398.40	397,884,988.7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397,884,988.75)</u>	<u>(570,707,748.11)</u>
现金净(减少)/增加额	<u>114,554,409.65</u>	<u>(172,822,759.36)</u>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6,072,406.81	10,953,899.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1,241,250.00	17,362,000.00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 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6,825.00	5,542,2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120.83)	1,666,489.91
	<u>39,241,360.98</u>	<u>35,524,614.09</u>
所得税影响额	(9,053,402.38)	(6,845,88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u>(508,637.96)</u>	<u>(1,098,807.60)</u>
	<u>29,679,320.64</u>	<u>27,579,921.40</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2%	24.83%	1.96	1.84	1.96	1.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7%	24.31%	1.92	1.81	1.92	1.81

三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 (1) 应收票据：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 1,229,895,284.85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343,916,328.63 元，增加了 39%。主要原因为本集团 2011 年度票据结算量增加所致。
- (2) 应收账款：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33,257,881.60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37,310,572.49 元，增加了 39%。主要原因为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3) 其他应收款：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6,897,808.88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11,144,561.30 元，减少了 40%。主要原因为 2011 年收回部分代垫款所致。
- (4) 存货：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净额为 649,840,131.56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228,318,107.91 元，增加了 54%。主要原因为国家宏观调控影响导致年末煤产品及铝产品销售不畅，造成年末产成品增加。
- (5) 固定资产：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净额为 5,731,033,068.47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226,399,135.41 元，增加额占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的 12%。主要原因为本年铝板带项目完工转固所致。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为 115,840,729.54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32,696,179.11 元，增加了 39%。主要原因为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煤矿企业维简费和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问题的公告》，本集团计提但尚未使用的维简费、安全生产费用及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导致递延税资产增加。
- (7) 预收账款：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39,497,026.82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58,172,171.73 元，增加了 32%。主要原因为年末预收煤炭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 (8) 应付职工薪酬：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账面余额为 123,455,037.88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229,161,366.16 元，减少了 65%。主要原因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工资奖金余额已于 2011 年度支付，且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预计一年以上支付的内退福利于长期应付款列示。

- (9) 其他应付款：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312,962,633.95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126,533,330.65 元，增加了 69%。主要原因为根据徐州市人民政府《徐州市煤炭企业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应付地方财政专户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尚未支付所致。
- (10) 长期应付款：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58,767,577.87 元，为预计一年以上支付的内退福利。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全部内退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科目列示。
-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账面余额为 2,450,000.00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了 50,000,000.00 元，减少了 95%。主要原因为本年偿还已到期的借款所致。
- (12) 未分配利润：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账面余额为 5,191,910,617.48 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37,166,055.06 元，增加了 31%。主要原因为本年经营积累增加影响所致。
- (13) 营业收入：2011 年度本公司营业收入为 10,080,627,752.05 元，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1,221,880,388.06 元，增加额占 2011 年度利润总额的 65%。主要原因为本年煤炭价格上涨使得煤炭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 (14) 营业成本：2011 年度本公司营业成本为 7,128,537,966.12 元，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902,354,803.83 元，增加额占 2011 年度利润总额的 48%。主要原因为本年材料以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2011 年度本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为 117,643,945.98 元，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29,629,946.58 元，增加了 34%。主要原因为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发[2011]3 号文《关于调整地方教育费附加等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自 2011 年 2 月 1 日起，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标准由 1%提高到 2%所致。
- (16) 财务费用-净额：2011 年度本公司财务费用净额为 29,372,374.47 元，较 2010 年度减少了 14,804,778.25 元，减少了 34%。主要原因为本年借款利息及非流动负债折现产生的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 (17) 资产减值损失：2011 年度本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 15,334,074.88 元，较 2010 年度减少了 12,293,257.49 元，减少了 44%。主要原因为根据江苏省《关于下达全省 2010 年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苏淘[2010]1 号)，公司于 2010 年度关停所属发电厂 3#机组，按照会计准则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本年无此事项。
- (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11 年度本公司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10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4,586,825.00 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末铝锭期货业务全部平仓处理，无浮动盈亏。
- (19) 投资收益：2011 年度本公司投资收益为 2,526,825.00 元，较 2010 年度增加了 1,312,086.39 元，增加了 108%。主要原因为铝锭期货业务本期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 (20) 营业外支出：2011 年度本公司营业外支出为 2,796,373.41 元，较 2010 年度减少了 2,164,291.14 元，减少了 44%。主要原因为本年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董事长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 二、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文本。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建军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